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 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重新采购）

询价文件

采购编号：DXDY-HD-02-044-086(2020)

采购人：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签发人：_____（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盖章）

编制人：_____（签字）

2020 年 9 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4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9
1 总则	9
2 工程概况	9
3 规范和原则	10
4 设备技术规范	11
第三章 报价人须知	41
一、说明	41
1、资金来源	41
2、采购人	41
3、招标代理机构	41
4、合格的报价人	41
5、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6、投标费用	41
二、采购文件	41
7、采购文件构成	41
8、采购文件的询问（或质疑）及澄清	42
9、采购文件的修改	42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43
10、投标的语言	43
11、响应文件构成	43
12、响应文件格式	44
13、响应报价和货币	44
14、报价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44
15、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响应文件规定的文件	44
16、投标保证金	44
17、投标有效期	45
18、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45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6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6
20、响应截止时间	46
21、迟交的响应文件	46
22、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6
23、询价小组	47
五、询价与评审	47
24、询价	47
25、响应文件的澄清	47
26、评标	47
27、资格后审	49
28、评标结果公示	49
六、授予合同	49
29、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49
30、成交通知书	49
31、签订合同	50
32、预付款保函	50
33、履约担保	50
34、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51
第四章 合同格式	52
1、定义	54
2、合同标的	55
3、供货范围	55

4、合同价格	55
5、付 款	56
6、交货和运输	56
7、包装与标记	58
8、技术服务和联络	59
9、安装、调试、试运和验收	60
10、保证与索赔	61
11、保 险	63
12、税 费	63
13、分包与外购	64
14、合同的变更、修改、中止和终止	64
15、不可抗力	65
16、合同争议的解决	65
17、合同生效	65
18、其它	65
安全管理协议书	67
第一条 基本情况	67
第二条 乙方资质	68
第三条 乙方承包项目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	68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8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9
第六条 违约处理	71
第七条 协议生效与终止	73
第八条 其它要求	73
EHS 管理处罚实施细则	74
1. 范围	74
2. 职责	74
3. 目的	74
4. 内容	74
事故处罚实施细则	79
1. 范围	79
2. 职责	79
3. 内容	79
第五章 附件	83
（一、商务技术文件）	84
评分索引	85
1. 报价函	86
2. 承诺书	88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89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0
5. 保密协议	91
6.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92
7. 响应资格证明文件	93
8. 报价人情况一览表	94
9. 经营业绩一览表	95
10. 拟投货物性能明细一览表	96
11. 技术规格偏离表	97
12. 商务条款偏离表	98
13. 项目管理	100
14. 具体技术方案	101
15. 公司情况说明书	102
16. 售后服务计划	103
17.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104

18.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内容 106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107

20.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109

21. 退保证金声明函 111

（二、价格文件） 112

东莞新能源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采购编号：DXDY-HD-02-044-086 (2020)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就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重新采购）进行询价方式采购，欢迎有实施能力和资格的报价人参加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本次项目的供货范围和技术服务范围
本项目设备成套招标采购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此）： <u>负责提供一套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u> 及其附属设备相应的随机备品备件、随机专用工具、随机消耗材料、技术资料，以及满足两年运行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质保期无偿服务以及其他的相关服务。
投标人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整套系统的设计、供货、安装及调试、性能验收等工作。
投标人负责所供设备的的设计，并提供侧视图供盘厂并柜。
总价包干。合同签订后 7 天内，须完成设备提资，并提供相关提资资料及图纸。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佰叁拾壹万元整（¥1,310,000.00）。

有意向的报价人可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首页招标采购栏目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查阅采购文件。

★二、报价人的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报价人的公章）。
- 2、报价人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技术规范书的要求。
- 3、报价人须为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的生产商或集成商。
- 4、报价人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或以上”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3 级或以上”资质。
- 5、报价人要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 3 个（含 3 个）同类项目的业绩合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发票或完税证明、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凡两家或以上报价人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A、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B、为同一股东控股的；C、其中一家公司为其他公司最大股东的。

三、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及要求：

- 1、采购文件下载地址：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首页招标采购栏目下载。
- 2、采购文件下载时间：2020 年__月__日至 2020 年__月__日。
- 3、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0 年__月__日至 2020 年__月__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

12:00, 下午 14:00~17:30（北京时间）。

4、获取采购文件方式：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可自行于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下载采购文件。

联系人：梁锡恩

联系电话：0769-21682660-807

5、请将投标保证金汇入至采购文件指定的账户。投标保证金需在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到账。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0 年__月__日（北京时间）__时__分至__时__分。

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0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所有响应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届时请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议。

3、开标地点：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西路 81 号国际商会大厦 601 室。

五、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交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重新采购）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dgsy.com.cn/www/index.jsp>）及代理网站（<http://www.sfcx.cn/>）发布。

七、有关此次招标事宜，可按下述地址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

1、采购单位名称：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联系人：黎先生、唐小姐

电话：0769-39020731

传真：/

邮编：523009

2、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联 系 人：梁锡恩、李学明

通讯地址：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西路 81 号国际商会大厦 601 室。

电 话：0769-21682660-807

传 真：0769-21682600-806

E-mail: 23465701@qq.com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响应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
★1	报价人的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报价人的公章）。 2、报价人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技术规范书的要求。 3、报价人须为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的生产商或集成商。 4、报价人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或以上”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3级或以上”资质。 5、报价人要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的3个（含3个）同类项目的业绩合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发票或完税证明、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凡两家或以上报价人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A、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B、为同一股东控股的；C、其中一家公司为其他公司最大股东的。
★2	响应报价	1、本招标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项目，合同价款包括报价人为完成招标项目所需的一切成本、费用、税金和利润。 2、若报价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 3、报价人的优惠条件应在响应文件中详细予以说明，并与投标报价表一同密封，否则，询价小组在评标时均将不予考虑。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5	工期	工期为：90个日历日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时间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第一批货物的交货时间由双方协商，以采购人通知为准。签订合同之日起7天内，须进行土建提资，并提供土建提资图纸。
6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3份，1份电子文件（U盘，须含盖章版PDF响应文件和WORD版响应文件各一版）。 文字采用WORD文档，计算表格采用EXCEL文档。
★7	质保期	自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两年。质保期内由成交人提供免费上门维修及检测服务，期间所有产生涉及定期维修保养的费用（如人工费、交通费、食宿费、设备配件备件费、运输费等）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如在设备质保

		期间设备损坏导致无法维修或无法短时间内完成维修的，由成交人免费提供备件供采购人使用直至原设备维修完成。
★ 8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壹万叁仟壹佰元整（RMB: 13,100.00）。
★9	付款方式	1、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 10%的不可撤销银行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后，双方签字之日起 7 天内保持有效； 2、合同生效日期起壹个月内，成交人完成提资并提交等额收据及请款报告，采购人审核无误后一个月内，支付给成交人合同总价的 20%作为定金。 3、成交人将全部设备及相关资料文件运至采购人项目现场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报告后一个月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 4、成交人将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检定合格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请款报告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个月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 5、5%作为设备质量保证金，待合同设备质量保证期满合同执行无争议，乙方提交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报告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1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日）
11	特别说明	采购文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参数或指标，对这些关键参数或指标的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同时，为方便评委评标，建议报价人在响应文件的前页制作评标指引。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1 总则

- 1.1 本技术规范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项目的生产区域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提出了技术和有关方面的要求。报价人所提供软硬件产品的性能和功能不低于本技术规范书的要求。
- 1.2 本技术规范中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虽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和未充分引用有关制造标准和条文，但报价人仍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标准的优质产品。
- 1.3 报价人提供所有文件，包括图纸、计算、说明、使用手册等，均应使用国际单位制（SI）。所有文件、工程图纸及相互通讯，均应使用中文。
- 1.4 报价人对整套设备系统负有全责，即包括分包（或采购）的产品。确定分包（或采购）产品的制造商须征得采购人的认可。
- 1.5 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先进、安全、可靠、高质量的产品，且具有 ISO9001 认证。
- 1.6 报价人必须具有所供设备的安装指导与现场调试的能力、资格。
- 1.7 本规范书所使用的标准如与报价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 1.8 设备采用的专利涉及到的全部费用均被认为已包含在设备报价中，报价人应保证采购人不承担有关设备专利的一切责任。
- 1.9 报价人提供所供设备安装所需的配件，保证设备到货后不需采购人再采购任何安装配件。
- 1.10 技术规范书作为供货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供货合同一样具有同等效力。在签订合同之后，采购人保留对本技术协议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力，报价人应予以配合。
- 1.11 报价人必须选定一位有同类工程经验的项目经理，并列出其工程业绩，由采购人认可。该项目经理将总负责工程配合、技术主谈和签署对外文件、图纸，以保证工业监控视频系统正常运行。
- 1.12 采购人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对于报价人各类方案和图纸的确认，并不代表采购人将为本项目的实施结果负责。无论是否经过采购人确认，报价人都应无条件对系统中的缺陷、不足和不满足本规范需求的地方进行修改、补充、增加或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报价人负责。
- 1.13 报价人在投标时提供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配置图和网络拓扑图。本招标文件的附图仅供参考。
- 1.14 报价人所提供的所有软件为正版和具有永久使用授权的原版软件光盘。报价人应保证采购人不承担有关设备专利及软件版权的一切责任。
- 1.15 报价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系统接地要求，采购人不接受需要单独设置接地网的系统

2 工程概况

2.1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项目

项目所在地：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项目规模：

总处理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垃圾 2250 吨，年处理垃圾 82.125 万吨。配置安装 3×750 吨/日焚烧线及对应配套系统（包括烟气净化系统、飞灰螯合稳定化系统、给排水系统等），2×40MW 纯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项目用地总面积为 6.96 公顷。

项目规模及设备配置

焚烧炉形式：	机械炉排炉
焚烧炉数量：	3 台
单台焚烧炉处理能力：	750 t/d
生活垃圾设计低位热值：	10500 kJ/kg
额定过热蒸汽压力：	4.0 MPa
额定过热蒸汽温度：	400℃
年额定运行时间：	≥8000 小时/年
全厂整体合理使用寿命：	≥30 年

2.2 气象资料

东莞市属亚热带季风气候，长夏无冬，日照充足，雨量充沛，温差振幅小，季风明显。1996～2000 年，年平均气温为 23.1℃。最暖为 1998 年，年平均气温为 23.6℃；最冷为 1996 年，年平均气温为 22.7℃。一年中最冷为 1 月份，最热为 7 月份。年极端最高气温 37.8℃（出现在 1999 年 8 月 20 日），年极端最低气温 3.1℃（出现在 1999 年 12 月 23 日）。日照时数充足，1996～2000 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873.7 小时，占全年可照时数的 42%。其中，2000 年，日照时数最多，达 2059.5 小时，占全年可照时数的 46%；最少是 1997 年，仅有 1558.1 小时，占全年可照时数的 35%。一年中 2～3 月份日照最少，7 月份日照最多。雨量集中在 4～9 月份，其中 4～6 月为前汛期，以锋面低槽降水为多。7～9 月为后汛期，台风降水活跃。1996～2000 年年平均雨量为 1819.9 毫米。最多为 1997 年，年雨量 2074.0 毫米；最少为 1996 年，只有 1547.4 毫米。

2.3 地震烈度

该地区地震基本烈度为[7]度。

2.4 工程建设规模及工程进度

项目本期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2250]t/d，装设[3]台处理量为[750]吨/天的垃圾焚烧炉，相应配套 3 台锅炉和 2 台 40 MW 的汽轮发电机组及相配套辅助系统，实现能源的综合利用。

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项目工程计划 2020 年 12 月底投产发电。

3 规范和原则

3.1 规范标准

报价人提供的设备和配套件应遵循以下最新版的国家标准及有关行业标准（国标未列部分参照 IEC 标准），但不限于此。

GB50115-2019	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DB32/181-199	建筑多媒体化工程设计标准
GB50198-2011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50169-201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以及验收规范
GB50054-2011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50200-2018	有线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50395-2007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12663-2001	防盗报警控制器通用技术条件
GB50348-2018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
GA308-2001	安全防范系统验收原则
GA/T75-94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
GB7401-87	彩色电视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
GBJ79-85	工业企业通讯接地设计规范
GBJ42-81	工业企业通讯技术规定
GB/T 50115-2019	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NEMA-ICS4	工业控制设备及系统的端子板
NEMA-ICS6	工业控制装置及系统的外壳
GB 50093-2002	工业自动化仪表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T 13730-2002	地区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
GB/T 11920-2008	电站电气部分集中控制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DL 5027-2015	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
DL409-1991	电业安全工作规程
SJ/T11141-2017	LED 显示屏通用规范
ISO-9244	关于显示终端标准

4 设备技术规范

4.1 工艺系统要求

本工程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采用“数字式”方案设计，可实现全部图像信号的同时数字化传输、硬盘录像、无约束组合显示。系统应具有极高的安全性、可靠稳定性、可操作性、可扩展性。系统由四部分组成：前端设备+传输设备+控制设备+显示设备。前端设备采用全天候型，具备良好的防尘、防水、防腐蚀、维护量小等性能。传输方式采用网线和光纤传输方式，具有高抗干扰和远距离传输能力，显示画面不出现波动和水波纹。显示设备采用彩色液晶监视器构成。图像储存设备：图像存储至少不小于 60 天，超时自动覆盖。工业电视所有监控画面除能在视频服务器上显示外，还需在中控室拼接屏上显示，拼接屏上固定显示锅炉炉膛火焰、汽包水位及垃圾进料口等，其他画面可以动态轮流显示也可以固定显示在拼接屏上。系统开机后可自动进入运行监控程序，软件界面采用中文界面。

4.1.1 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系统至少由冗余万兆光纤以太网、冗余光纤以太网交换机、数字控制主机及各监视终端（带硬盘录像功能）、视频服务器、报警信号接收装置、变焦摄像头（包括云台）及附件（中继器等）、各种网络电缆、通讯电缆及附件（包括光纤电缆、光纤收发器等）、控制电缆、电源电缆、预制电缆组成。

4.1.2 各个区域的摄像机采集数字视频信号送入各子系统交换机或送入就地接入层交换机再经光纤接入子系统交换机，子系统交换机通过万兆光口（光纤冗余配置）接入主交换机，主交换机搭建 1000M 网络与上位机设备、液晶大屏及厂级网络系统连接，并预留远方监控的接口。数字图像信号以 TCP/IP 协议方式进行通讯，传输给图像监控平台。摄像机控制信号由图像监控主机、监控端发出。主交换机和服务器布置在中控室电子间服务器机柜内。

4.1.3 整个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共分为 5 个子系统对应 5 个工业电视主控台。子系统包括：

1) 主厂房及辅助生产车间监视子系统：

该监控主控台设置在中控室电子间。电源、视频服务器、硬盘录像机、交换机等附件布置在中控室电子间控制柜内，全厂所有的监视画面在视频服务器上都能够显示，硬盘录像机、交换机、视频服务器主机和显示器布置在中控室电子间服务器机柜内，另外增加一台显示器布置在值长台，报价人根据电子间及中控室布置图设计并提供鼠标、键盘、显示器延长线或在值长台增加一个全厂视频监控操作站（可以查看、控制全厂视频）。该系统主要监视汽包水位、炉排火焰、液压站、汽机间及辅助车间等，汽包水位及炉排火焰监测需配置耐高温特制组件。

2) 垃圾吊监视子系统：

该监控主控台设置在垃圾吊控制室，内设三台视频监视器，监视器利用万向旋转支架分别安装在吊车操作台上，在该主控台设置一个控制柜，将系统所需硬盘录像机、电源及交换机等附件都布置在该控制柜内，三台吊车操作员可通过遥控器来切换监控画面，切换时三台监视器之间相互独立，相互不干扰，控制柜前后开门，方便检修。垃圾卸料大厅进口、垃圾卸料门、垃圾贮坑、垃圾进料斗的监视设备安装在垃圾吊控制室，该子系统主要监视垃圾卸料、抓料及投料过程。垃圾贮坑、垃圾进料斗环境恶劣，需配置耐腐蚀、防尘、防爆型组件（供货需提供防爆合格证书）。

3) 灰渣吊监视子系统：

该监控主控台设置在渣吊控制室，内设两台视频监视器，显示器利用万向旋转支架分别安装在吊车操作台上，在该主控台设置一个控制柜，将系统所需硬盘录像机、电源及交换机等附件都布置在该控制柜内，两台吊车操作员可通过遥控器来切换监控画面，相互独立，相互不干扰，控制柜前后开门，方便检修。该系统主要监视渣坑料位及抓渣上车过程和尾气设备运行状况监视、捞渣机运行状况，需配置防尘，防腐组件。

4) 污水处理站监视子系统：

该监控主控台设置在污水处理控制室，内设一台视频监视器，安装在污水处理站操作台上，在污水站中控室大屏幕后设置一个控制柜，将系统所需硬盘录像机、电源及交换机等附件都布置在该控制柜内，控制柜前后开门，方便检修。该系统主要监视渗滤液沟液位、膜处理车间、UASB 泵房、消化泵房、

鼓风机房、调节池泵房、污泥泵房、加药间、污泥脱水间、污水水池池顶等设备运行状况。渗滤液沟液位等环境恶劣，需配置防腐、防爆型组件（供货需提供防爆合格证书）。

5）地磅房监视子系统：

该监控主控台设置在地磅房保卫室，厂区安防监控系统和地磅进出口的视频信号全部送入地磅房监视器上显示，该主控台设置一个控制柜，将系统所需硬盘录像机、电源及交换机等附件都布置在该控制柜内，控制柜前后开门，方便检修。

4.1.4 本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监视终端控制方式如下：

序号	名称	监 控 范 围	显示终端
1	中控室电子间	锅炉汽包水位、焚烧炉炉膛火焰监视、锅炉房、汽机间、烟气处理间、汽机间、辅助车间、空压机房及高低压配电室、电子间、尾气处理间等监控点。上传至中控室拼接屏显示	视频服务器设置在电子间内，设置1台28寸4K液晶监视器
2	垃圾吊控制室	监视垃圾卸料大厅进出口、垃圾卸料门、垃圾贮坑、垃圾进料斗、垃圾吊卸料通道出口，并可通过集成控制器进行控制显示所需监控点，且能上传至中控室拼接屏显示	共设置3台28寸4K液晶监视器，一台55寸工业级4K LED液晶显示屏，可实现1/4/6/8/9/16/32画面分割显示（55寸显示屏不在采购人范围，实现画面分割显示所需设备及数据线在报价人范围）
3	渣吊控制室	可监视渣坑、液压除渣机。并可通过集成控制器进行控制显示所需监控点，且上传至中控室拼接屏显示	共设置2台28寸4K液晶监视器
4	污水控制室	可监视污水生化系统、膜处理车间。并可通过集成控制器进行控制显示所需监控点，且能上传至中控室拼接屏显示	共设置1台28寸4K液晶监视器，并可上传到污水控制室的3x4块46寸大屏幕拼接屏，报价人将视频信号经过网络高清解码器解码后接入拼接屏处理器，且提供接入数据线（拼接处理器和大屏幕拼接屏不在本招标范围内）；报价人应根据监控点数量配置支持96个解码通道，16路HDMI输出的4K解码器和足够长度的4K30Hz HDMI

序号	名称	监 控 范 围	显示终端
			数据线，满足污水站所有监控点同时上墙显示的需要。
5	地磅房保卫室	厂区安防监控系统进入该站点，并可通过集成控制器进行控制显示所需监控点，且能上传中控室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	设置1台1台28寸4K液晶监视器在地磅房保安室，一台55寸工业级LED 4K液晶显示屏，可实现1/4/6/8/9/16/25/32画面分割显示（55寸显示屏不在采购人范围，实现画面分割显示所需设备及数据线在报价人范围）
6	视频监控操作站	可查看、控制全厂工业视频	视频服务器设置在电子间内，设置1台28寸4K液晶监视器在值长台，或在值长台设置一台全厂视频操作站，可查看、控制全厂工业视频。中控室设有3x10块55寸大屏幕拼接屏，全厂视频接入中控室大屏幕拼接屏，报价人提供2台支持96个解码通道，16路HDMI输出的4K解码器将视频信号经过网络高清解码器解码后接入拼接屏处理器，且提供接入足够数量的4K30Hz HDMI数据线（拼接处理器和大屏幕拼接屏不在本招标范围内），报价人应根据监控点数量配置足够的解码器和数据线，满足全厂所有监控点同时上墙显示的需要。

4.2 系统配置情况

序号	监控点	数量	监视范围	机型
主厂房及辅助生产车间监视子系统				
1	空压机间	2	监控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2	检修间	1	监视检修间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序号	监控点	数量	监视范围	机型
3	备品备件间（0 米、4 米层各 3 套）	8	监视备品备件间全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4	化水间	3	监控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5	#1、#2 主变压器间	2	监控设备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6	低压配电间	4	监控配电室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7	蓄电池室 1、2	2	监控蓄电池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8	10KV 配电间	2	监控配电室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9	给水泵间	1	监控给水泵房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10	汽机间零米（凝结水泵坑）	2	监控重要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11	出线小室	4	监控重要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12	GIS 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13	汽机间 4 米油系统	2	监控重要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14	主厂房 8.5 米参观通道及大厅	2	监控 8.5 米参观	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吸顶安装
15	中央控制室	1	监控中控室全景	日夜型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16	汽机间二层（8.5 米）	2	汽机运转层两端各一套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17	除氧间、主厂房外墙	2	除氧器本体，除氧器头部出气口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18	锅炉汽包水位（余热炉约 43 米处）	6	监控汽包水位（耐高温）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半固定云台+密封遮光防尘罩（内置 LED 照明灯、亮度可调）
19	炉膛火焰检测（焚烧炉后约 8.5 层处）	6	针孔电动镜头和蓝宝石物镜	内窥式枪型网络高清彩色摄像机+电动推进器+控制保护系统等
20	锅炉液压站（焚烧前 8.5 米层）	3	监控重要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21	锅炉（余热炉约 43 米处）	3	汽包层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半固定云台
22	烟气在线监测间、烟囱取样探头	2	监控重要设备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单根电缆预估 1200 米）

序号	监控点	数量	监视范围	机型
23	烟囱	1	监控烟囱排烟情况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机械可调半固定云台，单根电缆预估（1000 米）
垃圾吊监视子系统				
24	垃圾卸料大厅	1	坡道通道看全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4	3 套安装在卸料门对面墙上，1 套安装在靠参观通道墙上监控大厅全貌和出入口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25	垃圾坑卸料门	6	监控卸料门及垃圾情况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26	锅炉受料斗进口	3	监控进料口	防爆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27	垃圾贮坑	4	监控卸料门内侧卸料情况	网络高清防爆智能球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28	垃圾吊控制柜室	1	控制柜室吸顶安装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灰渣吊至监视子系统				
29	灰渣坑	2	渣坑装车口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3	3 套监控渣坑全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30	除渣机出口	3	监控渣坑出渣口，三台炉每台炉出渣口 1 套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31	高压变频器室	2	监控设备间全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序号	监控点	数量	监视范围	机型
32	烟气处理控制室	2	监控配电室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33	烟气区域	4	每个通道一套，共3套，监视离参观通道最近的反应塔出渣斗一套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34	氨罐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防爆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316不锈钢
35	灰库（飞灰固化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36	石灰浆制备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及支架
37	消石灰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及支架
38	活性炭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防爆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39	碱液设备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及支架
40	洗涤塔（布置在烟气区域0米）	3	监控重要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41	汽水取样间/加药间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架
42	渣吊电控室	1	电控室吸顶安装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43	飞灰稳定化暂存库	1	监控设备间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污水站监视子系统				
44	渗沥液沟（两端各一套）	2	监控收集沟及通道	防爆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316不锈钢
45	渗沥液收集池及泵间	2	渗透液收集池液位和渗滤液收集池泵间各一套	防爆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316不锈钢
46	厌氧进水泵房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47	预处理设备间	1	监控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序号	监控点	数量	监视范围	机型
48	污泥泵房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49	污水设备配电间（一、二层各一）	2	配电室吸顶安装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50	鼓风机房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51	生化设备间	2	监控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52	干污泥输送泵房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53	污水膜处理间	2	监控设备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54	储酸间、酸坑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55	污泥脱水间	1	监控设备	防爆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支架、保护罩及控制箱采用 316 不锈钢
56	污水池顶（沉淀池、污泥池上空、浓液池上空等）	3	监控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57	厌氧罐旁	1	监控设备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58	综合水泵房	1	监控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59	综合水泵房配电间	1	监控全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60	净水站加药间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61	清水泵房	1	监控全景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62	净水站污泥脱水间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63	消防水池顶，一体化净水设备	2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64	冷却塔（综合水泵房顶）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 机械可调半固定云台
65	烟气废水水泵房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66	烟气废水污泥脱水间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序号	监控点	数量	监视范围	机型
67	烟气废水加药间	1	监控设备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68	烟气废水膜车间	1	监控设备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69	烟气废水电控间及 10 站（各一套）	2	配电室吸顶安装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70	烟气废水池顶（浓液池、沉淀池顶等）	2	监控全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71	取水泵房	1	监控全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地磅房监视子系统				
72	地磅	3	地磅物料入口至地磅路段、地磅至上坡道路段、上坡至卸料大厅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73	厂区围墙及道路	16	监视厂区围墙道路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共计	166		

★备注：

（1）以上视频监控点及各监控中心位置参照附件图纸，视频监控和网络、电话的综合布线等图纸仅供参考，报价人应根据经验和现场实际进行二次设计，材料、工程量等以实际发生为准，后续综合布线如材料、施工等费用不予调整。

（2）本表所列监控点布置和设备选型仅供参考，报价人根据实际情况做现场考察，进行深化设计，提出最优方案和设备选型意见，最终由采购人确认。

（3）实施过程中采购人可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要求对点位进行局部调整，不增加工程费用。

（4）汇集到垃圾吊控制室、渣吊控制室、污水控制室和地磅房保卫室的监控信号，经交换机和网络数字硬盘录像机后经光纤通讯电缆去主厂房中控室电子间接入主交换机；汇集到各控制室信号根据现场电缆桥架的走向就近布置。

以上监控系统的各个设备及材料的配置，必须保证图像清晰、长期稳定可靠、维护工作方便，所采用的品牌产品必须都是该品牌最新技术且成熟的，能充分保证满足垃圾焚烧电厂现场所有恶劣工作环境的需要。

4.3 基本要求

4.3.1 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的配置方式按照“全数字”方案设计，可实现图像信号的数字化传输、摄像机控制、连锁等功能。

4.3.2 整套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采用“全网络化”的配置方式，报价人应配置完整的数字网络传

输系统等。

- 4.3.3 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按 1 套配置，其监视面覆盖主厂房区域及相应的辅助车间。
- 4.3.4 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要求配置完整的硬件、软件、人机接口等。
- 4.3.5 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需要设置 1 台服务器机柜（报价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机柜数量），机柜内部安装视频服务器等器材设备。
- 4.3.6 本工程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拟采用数字的配置方式，采用摄像机输出信号进入计算机数字视频压缩、存储和网络传输技术方案。视频服务器可对现场的所有监视点进行实时全程监控。
- 4.3.7 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五个监控控制中心的各视频监控硬盘录像机，应通过网线、光纤连接至监控系统的视频服务器上。
- 4.3.8 ★所有录像至少可存储 60 天视频图像，每个子系统独立设置网络硬盘录像机，报价人自行核算所需硬盘数量，在报价人案中体现，并在供货清单中写明所配硬盘数量和容量。
- 4.3.9 报价人系统设计要求解决实时显示影像的问题，可以真实而快速的将现场画面，呈现在监控人员的面前，一般实时影像监控现场画面与监视画面无严重延迟的现象（延迟不超过 1 秒）。
- 4.3.10 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均采用网络高清摄像机。
- 4.3.11 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的高清网络摄像机应采用具有良好性能的品牌产品（如：海康威视、大华、华为等）。
- 4.3.12 报价人所提供的整个系统由网络高清网络摄像机、计算机、监控平台、各种电缆、大容量扩展存储、网络交换机、系统软件、各种应用软件等组成。
- 4.3.13 本系统的所有摄像机在输出时即全部为数字信号。视频图像的采集、显示、控制、存储和网络传输等各部分均采用网络系统方案。
- 4.3.14 各监视器均可按预先编制的流程成组和单独自动巡视各监视区域，也可手动定点监视重要区域。每个屏幕信息应能在每路输出图像上叠加日期、时间、当前摄探头位置名称、16 字符可编程摄探头标题等。
- 4.3.15 水位监视系统用于对锅炉汽包水位的监视，该系统必须采用国内知名厂家生产的专门用于锅炉汽包水位监视的高温型网络高清摄像机及成套设备。
- 4.3.16 炉膛火焰监视系统用于对炉膛内燃烧情况的监视，采用高温型网络高清摄像机，该系统必须采用国内知名厂家生产的专门用于炉膛火焰监视的成套设备。
- 4.3.17 报价人提供 7 英寸液晶电视（内置电池，带与摄像机配套视频接口）两套，方便现场调试。
- 4.3.18 报价人提供两块希捷 6T 硬盘备用。
- 4.3.19 全厂闭路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各监控中心采用局域网连接，支持 WEB 浏览功能，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在浏览器上实现对所有区域监视点的查看和控制。
- 4.3.20 通过 WEB 查看视频时，应输入用户名及密码登陆后方能查看及操作监控视频。系统应设置一个超级用户，多个高级用户。通过超级用户对其他用户进行权限分配、修改、查询等，高级用户只对自己区域内的摄像机有查看及控制功能。每个用户都用自己的用户名、密码及权限

- 4.3.21 应有安全的网络架构和有效措施保证网络安全，通过数据加密、访问控制、身份认证、入侵检测、数据备份、防毒软件等防止各类计算机病毒的侵害、黑客的入侵以及各种非法操作。
- 4.3.22 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的视频服务器、网络数字硬盘录像机（包括主机）、转换接口设备、电动云台及解码器等应采用具有良好性能的国内外知名产品，并在同行业有相当的业绩。
- 4.3.23 所有视频信号都能送到中控室拼接屏上显示。
- 4.3.24 报价人应预留接入采购人 MIS 系统接口，报价人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预留的数据通讯接口的形式、数量。
- 4.3.25 报价人根据设计院提供图纸和现场地理位置进行二次优化设计调整。
- 4.3.26 报价人必须按照采购人提出的监控点的位置和数量明确系统采用的各种连接电缆的型号规格等。
- 4.3.27 报价人提供的控制、电源、通讯电缆、网线及光纤也必须是优质产品。
- 4.3.28 报价人采用进口设备部分，在交货时提供原产地证明和报关单。

4.4 系统主要设备技术要求

4.4.1 网络高清摄像机：

- 1) 所配备的网络高清摄像头均具有电动、手动调整功能。当配置电动式网络高清摄像机时，可远程调整光圈及焦距。系统安装容易、操作简单、系统稳定、维护量少。
- 2) 所有网络高清摄像机在安装时，均可手动调整光圈及焦距。
- 3) 全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均采用网络高清摄像机，所有网络高清摄像机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25\text{fps}$ 万像素，不小于 20 倍光学变焦。。
- 4) 全实时宽动态，动态范围达到 120dB。
- 5) 用于焚烧炉炉膛火焰和锅炉水位监视的网络高清摄像机，必须是经过高温固化处理的，且锅炉水位监视的摄像机具备夜视功能。

4.4.2 安装支架：

在恶劣环境（如渗滤液池、垃圾贮坑等）中的摄像机，报价人应采用不锈钢 316 材质支架，其余采用铝合金材质。

4.4.3 焚烧炉炉膛火焰监视系统：

- 1) 焚烧炉炉膛火焰观测采用内窥式，系统主要由摄像系统、控制系统、保护系统组成。由网络摄像探头、推进器、电气控制柜、预制管及炉墙板等设备组成。
- 2) 采用的网络高清摄像机经高温固化处理。
- 3) 摄像探头防护罩需采用特种耐高温钛合金不锈钢材料耐腐蚀、耐高温双层隔热保护罩。
- 4) 采用压缩空气冷却方式（气源由采购人提供），报价人应提供压缩空气金属软管及球阀。
- 5) 自动伸缩装置：传动部分采用高精密金属导轨传动，电机作为动力，伸进退出应平稳可靠。
- 6) 设备整体结构均采用不锈钢 316 材料，具有高强度的耐高温、耐腐蚀的性能。

4.4.4 汽包水位监测系统：

- 1) 汽包水位计自身发光较弱与周围环境对比度小，常受到自然光直射影响，另外，昼夜光照度变化大，因此对摄像头的电光性要求高，需采用经过高温固化处理，最小照度可达 0.005Lux，抗强光影响功能强。在耐高温性能上大大优于普通摄像机，如温度过高，应具有散热装置。
- 2) 汽包水位需采用密封遮光防尘罩（内置 LED 照明灯、亮度可调），能保证全天 24 小时监视画面的清晰度始终一致，昼夜没有差别。

4.4.5 控制柜、就地控制箱及摄像机防护罩：

- 1) 全厂闭路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需要设置 5 台控制柜，柜内部安装硬盘录像机等器材设备，柜子的颜色**国际灰 RAL7035**，控制柜需前后开门，方便检修。
- 2) 控制柜需前后开门，钢板厚度至少为 2.5mm，即能防尘、防滴水、防腐、防潮、防结露，又能耐指定的高、低温度以及支承结构的振动，防护等级符合室内 IP52。
- 3) 控制箱防护等级应符合室内 IP52、其他室外 IP66 或相应的标准，防护控制箱防护等级应符合 NEMA7 或相应的标准。
- 4) 垃圾贮坑、渣坑及污水处理站内的控制箱材质应采用不锈钢 316 材质，防爆等级不低于 C 级。
- 5) 垃圾贮坑、渣坑及污水处理站摄像机防护罩材质应采用不锈钢 316 材质，防爆等级不低于 C 级。
- 6) 防爆型设备在供货时应提供原厂防爆等级合格证。

4.4.6 立杆

- 1) 摄像机立杆厂区监控点立杆要求高度不小于【3】米，采用耐腐蚀材料（整体热浸锌处理），厚度不小于 2.5mm，表面静电喷涂。摄像机立杆厂区监控点立杆要求高度不小于【3】米，下口径 114mm，上口径 89mm；
- 2) 颜色为交通白 RAL9016。立杆应能承受 12 级以上台风，并设有避雷装置。

4.4.7 防爆箱

- 1) 采用 316L 不锈钢材料制造
- 2) 防护等级 IP66
- 3) 室内、室外安装，全天候使用

4.5 设备主要参数要求

4.5.1 工业闭路电视监控系统的主要参数不低于：

- 1) 系统可用率 >99%。
- 2) 视频压缩采用先进的 H.265 视频压缩方式。
- 3) 图像质量达到 2560×1440。
- 4) 图像传输帧速率 ≥ 25 帧/秒。
- 5) 控制接口采用 TCP/IP 方式。
- 6) 系统传输延迟 < 0.5 秒。

- 7) 应具备彩色转黑白功能。
- 8) 系统时钟精度 < 1 秒。
- 9) 系统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 > 20000 小时。
- 10) 系统硬件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 > 100000 小时。
- 11) 系统平均年维护时间 MTTR < 0.5 小时。
- 12) 计算机 CPU 负荷率平均 < 30%。
- 13) 系统图像质量随机信噪比不应低于 50dB，图像质量不应低于 6 级。

4.5.2 NVR 参数不低于：

- 1) ★污水站和主厂房中控室监控子系统 NVR 支持 64 路、其他子系统 NVR 支持 32 路 4MP 高清数字视频信号输入。每路带宽不小于 6Mbps（报价人优化设计时根据各监控子系统摄像机数量调整硬盘录像机可接入路数，但应保证每路带宽不小于 6Mbps，并预留至少 8 路视频输入备用通道）。
- 2) ★视频输出：2 路 HDMI 和 1 路 VGA 输出，其中 HDMI1、VGA 同源输出，HDMI2 和 HDMI1、VGA 异源输出，HDMI 最高支持 4K 显示输出。
- 3) 支持 16 个 SATA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每个接口至少支持 2/4/6TB/8TB 容量硬盘，所配硬盘单盘不小于 6TB，硬盘从希捷、西部数据、东芝品牌中选取。
- 4) 外部接口：2 个 USB2.0，1 个 USB3.0 接口。
- 5) 网络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一个 RS232 串行接口。
- 6) ★支持 H.265 视频编码压缩格式。
- 7) 可对视频画面叠输入字符，每行可输入 16 个汉字。
- 8) 支持接入 HKVISION\ATCTI\PANASONIC\ONVIF\SAMSUNG\SONY、RTSP 协议、GB/T28181 协议等设备，可一键激活并添加局域网内 IPC。
- 9) 录像管理：支持录像/抓图模式：手动录像、定时录像、移动侦测录像、报警录像、动测或报警录像、动测和报警录像。
- 10) 录像回放：即时回放、常规回放、事件回放、标签回放、日志回放、智能回放、视频摘要回放、外部文件回放、分段回放。
- 11) 备份方式：常规备份、事件备份、录像剪辑备份
- 12) 通过以太网接口，可进行远程操作控制。
- 13) 应支持图像位置换：可通过本机或者 IE 浏览器进行预览图像位置互换操作；应支持通道互换：可通过本机解绑通道顺序，并根据需要互换通道后重新绑定通道顺序。
- 14) 在监视器上可实现 1 画面、4 画面、6 画面、8 画面、9 画面、16 画面、32 画面等分割预览和监视。
- 15) 可同时进行多路实时录像，录像分辨率 4MP/3MP/1080P/UXGA/720P/VGA/ 4CIF /DCIF/ CIF/ QCIF/等。
- 16) 至少 16 路 1080P 同步实时回放。支持视频图像轮巡输出显示，并可设置轮巡计划。

- 17) 每台 NVR 至少留有 8 路视频输入备用通道。
- 18) NVR 从海康威视、大华、华为品牌中选取。

:

4.5.3 网络高清固定式摄像机要求:

所有变焦的摄像机均采用网络高清摄像机（日夜型）。网络高清摄像机选用名优品牌（海康威视、大华、华为同等品牌），并不低于下列性能：

- 1) 全高清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 @ 25\text{fps}$ 。
- 2) 软件式日夜转换。
- 3) 数字图像稳定，透雾。
- 4) 多区域视频裁剪。
- 5) 支持 SD/SDHC/SDXC 存储。
- 6) 支持 PoE (IEEE802.3af, Class3)。
- 7) 内置多倍光学变焦和 10 倍数字变焦镜头。
- 8) 自动聚焦和自动光圈。
- 9) 自动/手动多种白平衡模式可调。
- 10) 当摄像机采用云台时，还应有智能逆光补偿功能，镜头接口应为 CS 接口。
- 11) 认证：CCC 强制认证。

4.5.4 网络高清智能球型摄像机要求:

所有变焦的摄像机均采用网络高清球型摄像机（日夜型）。网络高清球型摄像机选用名优品牌（海康威视、大华、华为同等品牌），并不低于下列性能

- 1) 全高清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 @ 25\text{fps}$ 。
- 2) 内置大于 20x 光学变焦镜头 (4.45~89mm)。
- 3) 日夜转换 (ICR)。
- 4) IP66 (垃圾贮坑、渗滤液池、污水站等恶劣环境采用防爆型)。
- 5) SSNR III (2D+3D 噪点滤波) (关 / 开)。
- 6) 隐私遮挡：关 / 开 (12 个可编辑区域)。
- 7) 认证：CCC 强制认证。

4.5.5 工作站电脑（如有）

主机参数为：DELL、联想、华为，配置要求不低于 INTEL 酷睿 I7 (不低于 3.0G 主频)/8G/2T，
显示器：24" 宽屏。液晶监视器均采用 TCL、海康威视、大华品牌的工业级监视器。

4.5.6 服务器参数不低于:

- 1) CPU: $\geq$ Intel Xeon E5-2640V4

- 2) 内存 16G、硬盘 4T、4G 双独显。
- 3) 双千兆网卡。
- 4) 双独立显卡：AMD 4G
- 5) 网络：支持 LAN、DDN、ISDN、ADSL、电话线等。
- 6) 工作环境温度：0℃～+55℃。
- 7) 工作环境湿度：10%～90%。
- 8) 口令加密：进入\退出\设置\远程登陆均需要输入正确密码。
- 9) 服务器采用 DELL、联想、华为品牌。

4.5.7 网络交换机：

核心层、汇聚层交换机采用华为、H3C 工业级产品,核心层网管型万兆交换机通过万兆光纤连万兆上联汇聚层交换机,万兆上联汇聚层交换机通过千兆光纤或六类网线接全千兆接入层 POE 交换机。全千兆接入层交换机 AC 电源防雷等级共模 6KV,差模 4KV,网口防雷等级共模 6KV,差模 4KV。每台交换机至少留有 5 个空余接口。

4.5.8 高清解码器

报价人需为主厂房中控室拼接屏（3x10）配置 2 台网络高清解码器和污水站控制室拼接屏（3x4）配置 1 台网络高清解码器,保证主厂房中控室大屏幕能同时显示全厂监视画面,污水站控制室大屏能同时显示污水站子系统所有监视画面。高清解码器参数不低于以下要求：

- 1) 要求设备具备 8 个 RJ45 10M/100M/1000M 接口,提供 8 个光口,1 路语音输入,1 路语音输出,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VGA 视频输入接口,1 个 DVI-I 输入接口。
- 2) ★输出口支持 16 个 HDMI 接口,输出分辨率:最高支持 4K。
- 3) 可对客户端电脑桌面解码输出显示。
- 4)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调节显示窗口大小。
- 5) 可将视频图像进行轮巡输出显示,并可在客户端软件设置轮巡计划。
- 6) 可分别通过 IE 浏览器及客户端软件两种方式访问设备。
- 7) 设备可接入 RTSP 协议、ONVIF 协议的前端设备的视频流。
- 8)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设备进行恢复出厂设置。
- 9) ★至少可对以下分辨率的视频图像进行同时实时解码后输出:最高支持 4k 视频信号解码输出,支持 96 路分辨率为 2560×1440 (25fps) 的视频图像。
- 10) ★可对以下编码格式的视频图像进行解码后输出: H. 264、H. 265、Smart264、Smart265、MPEG4 视频图像。
- 11) 支持 1/4/8/9/16/25/32 画面分割显示。
- 12) 高清解码器从海康威视、大华、华为品牌中选取。

4.6 服务器软件要求

4.6.1 软件功能：

- 1) 具有多级电子地图，能将系统中的所有摄像机按区域划分，组织成各层，便于管理和操作。
- 2) 连接系统中的所有数字设备，具备多人同时观看多个前端。
- 3) 具备拥护分级管理功能，可设置各用户对不同摄像机的操作权限。
- 4) 具有视频转发功能。

4.6.2 操作权限：

- 1) 监控系统具有操作权限划分和配置功能。操作人员取得相应权限时，可进行相关操作，系统按工作性质对每个操作人员赋予如下不同的权限：
 - (1) 系统管理员：具有所有系统配置、组态、控制、查看和监视权限。
 - (2) 操作管理员：具有控制、查看和监视权限。
 - (3) 一般操作员：具有监视和部分查看的权限。
- 2) 监控系统在每次人员登陆时，通过登陆名称、口令区别不同权限的操作人员。系统在进行更改系统配置、更改人员配置和遥控设备等重要操作时，可再次要求输入校验操作密码。
- 3) 操作记录：
 - (1) 系统所有重要的操作（系统登陆、退出，系统配置和控制等）都有操作记录。操作记录包括：操作人员，操作日期和时间，操作项目，被操作设备，操作内容，操作计算机的 IP 地址等。
 - (2) 系统对操作记录有查询统计功能。
 - (3) 所有的记录具有不可删除和不可更改性。

4.6.3 工业视频监控系统软件要求：

- 1) 全中文图形化界面。
- 2) 实时图像监控。
- 3) 图像缩放功能。
- 4) 画面分割功能。
- 5) 具有录像及其回放功能和自维护功能。
- 6) 历史图像储存与查询。
- 7) 远程控制监控设备（包括云台、镜头和灯光等）。
- 8) 系统能进行现场照明控制。
- 9) 远程视频传输（适用于多种通信通道）。
- 10) 报警时具有警视联动功能和自动启动录像功能。
- 11) 自动生成系统运行日志。

- 12) 系统自诊断和管理。
- 13) 可实现与 MIS 系统或其它网络接口及资源共享（预留接口）。
- 14) 系统可使用网上办公电脑作为分控工作站。
- 15) 局域网上采用专业客户端软件或者 WEB 浏览方式。
- 16) 实行操作权限管理和网络安全保护。
- 17) 具有标准的视频信号保存和处理功能。
- 18) 支持基于 TCP/IP 的网络互连，可扩展性、可扩充能力强。
- 19) 人性化的交互界面，操作简便，具有完备的在线帮助提供能力。
- 20) 态化地配置系统的硬件，并纳入统一的控制处理框架之下，通过友好的软件界面，即可实现对摄像机、外部设备的控制能力。
- 21) 具有可配置的监控输入、输出能力，通过对所监控环境参数的数据测量，可提供组合的报警设定能力，在监视目标出现报警时，可配置触发对视频信号记录保存，以备事后分析处理；还可以设定在出现报警时，实施多媒体报警，并进行自动控制。

4.6.4 操作画面要求：

1) 监视显示：

- (1) 可实时显示高质量的图像。
- (2) 支持单画面、四画面、九画面、十六画面及大小组合画面显示方式；利用安装在各点的摄像机，对所有监控区域内的设备进行实时监视。
- (3) 图像亮度、色度、对比度及灰度可调

2) 画面切换：

可以对监视画面作任意的切换，用户可以切换任意一台摄像机的视频到监视器画面，也可以切换其中一台摄像机视频到任意监视器显示。

3) 成组切换：

成组切换即将多个视频输入同时切换到多个连续的输出。多个相互独立的组(成组切换)，每组包括多个视频输出(每个有一个目标和一个辅助触点动作)，可通过手工或作为通用巡视的一部分被调用。

4) 画面轮巡：

(1) 监视器巡视：

巡视是一个多台摄像机位置的序列。操作员可随时为巡视定义输出。每个摄像机位置包括一个关联的预置场景、图象和 / 或辅助触点动作。同一个视频输入可插入到同一个巡视的多个位置上。巡视可正向或反向运行。被监视器划去的视频输入将不显示。

(2) 通用巡视：

可建立多个巡视以随时调用到监视器上。每个巡视有多个视频输入的位置，每个位置还包括一个独立的驻留时间、目标（预置场景）和一个辅助触点动作。巡视可正向或反向运行。同一个视频输入和 / 或同一台摄像机的预置场景可多次插入到巡视中。

5) 预置位功能：

用户可以对带有预置位的一体化球型网络高清摄像机设定预置位，用户可以对需要特别观察的点设定预置位（预置位的个数由所选的一体化球型网络摄像机决定），可以设定多个预置位。用户可以输入调用预置位命令调看需要监控的预置位画面。用户也可以将预置位编入巡视画面里在监视器显示

6) 变焦功能：

网络高清摄像机对需要的画面可以放大或拉远显示得到最佳的画面效果，起到更好的监控作用

7) 画面信息添加处理：

- (1) 时间、通道编号定义等。
- (2) 每台监视器可显示日期 / 时间、视频输入编号、用户定义的视频输入或目标（预置场景）的标题（16 个字符）、报警标题和监视器状态。
- (3) 系统提供多种日期格式：MM / DD / YY、DD/MM / YY 或 YY / MM / DD。屏幕显示使用白底黑字。用户可设置是否显示以下内容：视频输入编号和监视器状态、视频输入 / 目标（预置场景）标题和日期 / 时间。显示文字的控制包括：水平 / 垂直移动和亮度，所有这些调整都通过键盘进行。

1) 辅助功能：

- (1) 辅助灯光控制：可控制辅助灯光的开关，绑定摄像机的外罩，实现同摄像机同步转动。
- (2) 报警显示模式：用户可为每个视频输出选择报警显示模式。
- (3) 保持方式：显示第一个报警直到被清除，以后发生的报警按顺序排队。
- (4) 顺序方式：顺序显示多个报警，每个显示一定时间。
- (5) 顺序与显示方式：显示第一个报警在一台监视器，直到报警被清除。其它报警按顺序显示在下一台监视器上（报警都处于激活状态）。
- (6) 块保持方式：报警显示在一组连续的监视器上。一个块最多可有 16 个连续的监视器，可定义多个块。
- (7) 块顺序方式：报警按顺序显示在连续的监视器上。一个块最多可有 16 个连续的监视器，可定义多个块。
- (8) 态输出：可通过编程输出所有报警事件的出现和清除以及视频丢失事件、电源状态和显示在线监视器的信息，通信接口为 RS485，RJ45 口等。
- (9) 报警信息包括：事件的日期 / 时间、视频输入编号和报警状态。

- (10) 视频丢失信息包括：事件的日期/时间、视频输入编号、视频丢失、同步丢失和检测模式。
- (11) 内部视频丢失检测：提醒用户视频输入出现部分或全部丢失的情况。高级的检测电路可检测每路视频输入是否丢失视频同步或丢失 25%，50%或 75%的视频信号。
- (12) 报警清除方式：用户可为每个视频输出定义报警清除方法。
- (13) 确认方式：只有在操作员手工确认报警后，报警才被清除。
- (14) 自动清除：在报警输入停止后 20 秒自动清除报警(如果还没有手工确认报警)。
- (15) 系统划分：明确定义了键盘、视频输入和视频输出的通道权限，进一步增强了系统的灵活性。系统的划分包括：键盘到监视器通道：被选中的键盘不能访问被选中的监视器。监视器到摄像机通道：被选中的监视器不能显示被选中的摄像机图象。键盘到摄像机通道：被选中的键盘不能调用或控制被选中的摄像机。键盘到摄像机控制通道：被选中的键盘不能控制被选中的摄像机现场的功能。
- (16) 口令和优先等级：键盘或用户可指定多个等级，控制远程摄像机现场。系统最多可有多个用户编号，每个用户编号有自己的口令。根据用户的优先等级限制用户使用一定的系统功能。

4.7 系统要求

- 4.7.1 系统应具有连续工作的全自动化能力，采用 RDMD (Real-Time Dynamic Motion Detection) 动态移动侦测和 MPEG4 图像压缩技术或其他更先进的技术，可实时监测音频/视频图的变化，可 24 小时实时录像，并根据设定的触发事件发出报警信号。所录制的画面回放时，如同正常 DVD 影像，无画面突然跳跃或间断的现象，无马赛克现象。并可有效消除光线的变化，减少系统误动作。使系统一经激活即可进入全天候工作状态，免除操作人员每天开关机的作业。
- 4.7.2 系统开机后可自动进入运行监控程序，所显示的画面应是实时、没有界限，操作界面应是全中文。
- 4.7.3 系统具有良好兼容能力，能与现有的其它监控系统实现相互兼容。
- 4.7.4 系统可扩展性：
 - 1) 系统具备良好的可扩展性。
 - 2) 系统加入新的监控设备时，监控中心无需做大的改变。
 - 3) 系统各项功能和运行状态不受扩建影响。
 - 4) 系统具备多级组网能力以便组建更大的监控网络。
 - 5) 系统软件能在线升级。
- 4.7.5 系统可靠性：

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系统设备应具备如下可靠性：

- 1) 系统的使用不影响被监控设备的正常运行。
- 2) 系统主要设备采用结构、功能冗余设计，系统不会存在瓶颈问题。

- 3) 系统设备采用模块化结构，便于故障排除和替换。
- 4) 系统具有自诊断功能，对各种程序出错、通道干扰等可自动恢复，对通信终端、软硬件故障等能够诊断出故障并及时告警。
- 5) 系统具备处理同时发生的多事件的能力。
- 6) 由于摄像点位置的合理分配、良好的接地和电源、信号避雷器的安装，使系统具备防雷和抗强电干扰能力，适应发电厂强电磁等恶劣的工作环境。

4.7.6 系统结构特点：

系统采用标准化、网络化、免维护式的系统结构，具有高度的可靠性和安全性，同时符合 ISO/OSI 开放系统互联标准。

- 1) 系统具备软硬件的扩充能力，支持结构的扩展和功能升级。
- 2) 系统提供的支撑软件支持用户进一步开发应用软件。
- 3) 系统的软硬件接口采用国际标准或工业标准，支持与其它标准硬件、其它网络及不同生产商的设备互联，从而达到信息资源共享。
- 4) 系统所选用的硬件平台符合现代工业标准。
- 5) 适应系统的多级监控要求，系统具有灵活的多级组网能力。
- 6) 系统具备开放的二次接口，可为第三方提便的二次开发。

4.7.7 基于局域网的系统：

基于局域网的图像监控系统是为了满足领导和相关管理人员不去监控中心直接在自己办公室监控现场图像的需求而配置的，监控采用专用软件或 WEB 浏览方式。系统应具有如下功能：

- 1) 提供对 DDN、ISDN、SDH、PSTN 等通信线路的接入支持，使传输距离从几百米拓展到几千公里，构成一个庞大的监控网络。
- 2) 适用多种传输介质，支持 TCP/IP。
- 3) 先进的多目传送技术的应用。
- 4) 由于监控中心采用先进的压缩方式，占用网络带宽小，可根据网络情况选择图像质量和速度。
- 5) 全中文图形化用户界面，操作直观、简便。
- 6) 实时查询远程状况。
- 7) 实时查询远程状况。
- 8) 远程视频图像大小有多种规格可调。
- 9) 传输图像速度快，图像质量高。
- 10) 远程录像及回放。
- 11) 远程录像及回放。
- 12) 系统实行多级控制，根据业务的需要实现合理和安全的优先等级控制，监控中心具有最高优先控制权。

13) 密码保护, 避免非法使用, 安全性高。

4.8 电缆

- 4.8.1 所选用电缆由电源电缆、网线和光纤电缆等组成, 为保证系统各技术指标不受电缆传输影响, 监控点视频传输为光纤传输方式, 传输特性能满足系统要求, 抗干扰等性能, 可长期适应垃圾焚烧电厂现场环境。除必须满足监控系统图像清晰、稳定、调控方便等功能要求外, 还必须满足耐腐蚀、耐高温又耐潮湿等恶劣环境工作条件。
- 4.8.2 所有电缆应采用阻燃 B 级电缆, 户外电缆采用铠装型电缆, 电源线缆必须过 CCC 强制认证, 六类网线提供 DCM 型式检测报告, 同批次产品提供 FLUKE 厂测报告。
- 4.8.3 网络摄像机与网络交换机安装距离超过 80 米, 统一使用铠装光纤 (单模 4 芯), 报价人提供光纤收发器、接头等全套用于光纤连接的配件。网络摄像机与交换机距离不到 80 米, 但有干扰的地方 (如主变旁, 配电室等), 也须使用光纤, 报价人根据自己的经验提出需使用光纤的监控点, 最终按照现场实际需要决定, 且不产生费用变化, 请报价人须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 4.8.4 采用分布式结构减少传输距离。
- 4.8.5 千兆网口采用六类网线, 光口统一采用单模光纤。
- 4.8.6 布线时尽量避开强电、强干扰源。
- 4.8.7 主辅交换机及主交换机至大屏幕解码器、厂级网络之间采用铠装单模 8 芯光纤进行传输, 就地摄像头接入层交换机至各监控子系统交换机采用 4 芯铠装单模光纤传输。
- 4.8.8 采购人提供视频测点位置表和厂区平面图, 报价人根据图纸核算所需电缆数量, 视频电缆和控制电缆的总长度最终以实际发生的数据为准, 不产生费用变化。

4.9 电源

- 4.9.1 采购人仅提供 220VAC 电源接口, 监视服务器柜、垃圾吊控制室、渣吊控制室、污水处理站及地磅房电源接入及电缆由报价人提供。
- 4.9.2 工业视频监控系统内部所需的电源均由报价人提供。
- 4.9.3 报价人应在投标书中提供整个闭路电视监视系统的电源配置的初步方案, 每个控制柜设置一个总开关, 每路监控点设置一个空开控制, 且由采购人确认。
- 4.9.4 报价人在投标文件中说明系统采取的防雷击措施, 对室外监视点必须配置相应数量的防雷设备 (视频、控制、电源)。
- 4.9.5 对需散热的电源装置, 应提供易于更换的排气风扇和内部循环风扇。
- 4.9.6 报价人应采用标准化电气元件和标准化的设备组件, 以适合电厂使用时更换的需要, 电气元件 (包括空气开关、继电器、指示灯、按钮等) 应选用西门子、ABB、施耐德产品。接线端子采用 PHOENIX UT 魏德米勒系列产品。

5. 报价人工作范围

- 5.1 按本技术规范和适用的工业标准提供一套完整的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 包括所必需的软、硬件和各项服务。

- 5.2 报价人负责整套系统的二次设计及设备供货、安装和调试工作。即本次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深化设计、安装施工及调试等工作。
- 5.3 报价人负责将网络和电话线从主厂房 8.5 米层弱电间接至以下地点（含网络、电话线缆、面板插座、穿线管及其他附件的供货和安装）：化水控制室网络和电话线各 1 套、维修人员办公室网络和电话线各 1 套、渗滤液站化验室电话线 1 套、仓库办公室网络和电话线各 1 套、工业废水站网络和电话线各 1 套、地磅房网络和电话线各 2 套、灰渣吊控制室网络和电话线各 1 套、飞灰固化车间电话线 1 套，0 米值班室电话线 1 套。网络和电话布线施工与土建装修同步进行。
- 5.4 报价人负责整套系统安装所涉及的土建施工工作，如立杆安装和电缆敷设所需的挖方、安装基座的浇筑、土方回填、墙内埋管及墙面恢复等。
- 5.5 负责培训采购人的运行和维护工程技术人员，使其能得心应手的操作维护、修改和调试监控系统。
- 5.6 根据采购人的系统配置方案，负责整套系统摄像机探测点布置定位、电缆桥架及电缆布线（管线）等的二次设计工作。
- 5.7 报价人负责系统各设备、安装材料（如安装支架、设备接头等）的供货。
- 5.8 报价人负责与电厂上层网相协调，并负责相关的接口工作。
- 5.9 报价人负责将视频信号接入中控室和污水处理站拼接屏处理器且提供接入数据线；数据线由报价人负责。
- 5.10 报价人应提供系统全套软件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性材料等，并在投标书中具体描述其性能指标。以及所供设备、备品备件的详细清单（清单内容至少应包括名称、规格型号、性能参数、单位、数量、制造厂家及必要的说明等）。在此基础上进行各项报价，并保证三年内以不高于合同价格供应备品备件。
- 5.11 报价人应提供所有便于维修和安装的专用工具。包括专用测试设备、特殊工具和夹具等，此外，报价人还应提供一份推荐的维修测试人员必备的标准工具清单。
- 5.12 对于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即使本规范书未列出和/或数目不足，报价人仍须无偿补足。
- 5.13 报价人应在项目管理上有严密的计划进度和人员组织安排、有效的质量和工期保障措施，能够如期实现预定的目标。
- 5.14 报价人所提供的软硬件产品应具有良好的性能价格比，对于与本技术规范书的差异以及本技术规范书的不当之处，无论多么细微，都必须在差异表中说明，否则视为完全满足本技术规范书要求。
- 5.15 报价人所提供的系统及产品安全可靠、技术成熟、性能稳定，具有良好的可操作性、可维护性、可扩展性及开放性。
- 5.16 报价人提供所有系统的安装开孔位置、设计图纸及资料。
- 5.17 合同签订后报价人即向设计院提供设计需要的各种参数和图纸。
- 5.18 报价人负责对以下内容进行详细的设计说明，并在投标书中列出。

- ◆ 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总体方案和网络拓扑图；
- ◆ 系统设备原理图、接线图以及设备布置安装尺寸图；
- ◆ 所需电（线、光）缆型号、数量等相关配材；
- ◆ 对环境、场地及供电电源的要求；
- ◆ 接地要求；
- ◆ 培训计划等。

5.19 报价人负责现场设备的电缆、光缆供货、敷设及接线工作。并提供一套最终用于连接所有设备的电缆清册（包括型号、规格、数量等）。

5.20 报价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网络拓扑图及详细的设备配置方案和设备技术参数。

5.21 提供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接地方式和要求，采购人不接受需要设置单独接地网的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

6. 采购人的工作范围

6.1 采购人在报价人的指导下确定摄像机探测点的基本位置，并提供系统所需总工作电源（采购人仅提供总电源接口，电缆、桥架、摄像头立杆支架等附件以及本系统的施工由报价人负责）。

6.2 负责对报价人最终完成的系统进行验收。

6.3 负责向第三方控制系统供货商索取通讯协议、数据地址表、通讯支持文件和相关说明书、手册等必需的技术文件。

7. 供货范围

根据以上采购人对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的技术要求及需求数量，报价人配置出相应的系统设备成套配置清单（不限于此）。该设备清单仅为满足系统性能所必须的基础设备范围，如有供货范围中有没有列出的，但对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性能保证值所必需的，均应由报价人负责无偿补齐。在完全满足采购人整个工艺过程需要的前提下，报价人也可以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并在标书中提供详细的技术方案说明。

7.1 报价人应提供满足本规范书要求的工业视频监控系统全套硬件、软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安装指导、系统调试、培训等各项服务。

7.2 工业视频监控系统除上述设备外，还应包括机柜、连接线、所有硬件及软件等。

7.3 随工业视频监控系统供货的所有机柜、设备之间的供电、信号、通讯等电缆（包括预制电缆和非预制电缆）属报价人的设计范围和供货范围。

7.4 本规范书 5.3 条所列的网络、电话线及其插座面板、布线所需各类附件。电话线采用 4 线线缆。网络布线距离 100 米以内的采用六类网线，超过 100 米的采用单模光纤，光纤收发器、尾纤等附件、光纤熔接服务等也在报价人供货范围内，地磅房和工业废水处理车间网络布线采用铠装光纤。

7.5 本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外围及附属设备。

7.6 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供货清单

序	设备名称		数量	单	生	备注
---	------	--	----	---	---	----

号				位	产 厂 家	
1	防爆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要求	10	台		
2	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82	台		
3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要求	23	台		
4	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及支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2	台		
5	网络高清防爆智能球机及支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4	台		
6	网络高清红外球机及支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33	台		
7	防爆挠性软管(1m)	防爆挠性软管(1m)	14	套		
8	（炉膛火焰）内窥式枪型网络高清彩色摄像机+支架+电动推进器+控制、保护系统等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6	套		200万 1/2.8" CMOS 超宽动态，高温固化处理、视角>90°，耐温 2000℃、钛钎合金前罩断气、超温可自动退出保护、行程>500mm
9	（汽包水位）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支架+半固定云台+密封遮光防尘罩（内置 LED 照明灯、亮度可调）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6	套		200万 1/3" CMOS, 电动变焦 4.7-94mm, 20 倍光学变倍，高温固化处理、冷光源、亮度可调、不锈钢防尘型 φ140mm ×350mm
10	污水控制室 96 通道 16 路 HDMI 输出网络高清解码器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	台		3*4 拼接屏
11	中控室 96 通道 16 路 HDMI 输出网络高清解码器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2	台		3*10 拼接屏
12	64 路 16 盘位网络硬盘录像机(NVR)(含鼠标、键盘、遥控器、软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2	台		
13	32 路网络硬盘录像机(NVR)(含鼠标、键盘、遥控器、软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6	台		
14	专业硬盘 6T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70	块		按每个监控点存储时长不少于 60 天配置
15	接入层全千兆 POE 交换机（含跳线盒）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5	台		按系统需求配置
16	各子系统汇聚层万兆上联交换机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5	台		
17	万兆主交换机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	台		
18	万兆光模块	SFP+ 万兆单模 10 公里模块	10	套		
19	千兆光模块	单模单纤 20 公里	60	套		
20	千兆单模光纤收发器	100/1000BaseT (X) (RJ45 接口);	35	对		按系统需求配置

		单模单光纤传输，传输距离可达 20 公里；支持 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x 网络标准； 超过 10 万小时的平均无故障时间； 超 4 级防浪涌（6KV）设计 工作温度范围可达到 -10~70℃； 准工业级设计，安装简便、即插即用。				
21	机架式光纤机箱	报价人定制	5	台		按系统需求配置
22	光纤尾纤、跳线、附件、终端盒	报价人选配	60	套		按系统需求配置
23	24 口光纤配线架	报价人定制	20	只		按系统需求配置
24	控制箱	报价人定制	115	只		按系统需求配置
25	不锈钢控制箱	报价人定制	31	只		按系统需求配置
26	防爆控制箱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4	只		按系统需求配置
27	摄像机安装立杆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4	根		安防和地磅监控点
28	网络电源二合一防雷器	投保方选配	29	只		室外监控点
29	视频服务器（含软件、鼠标、键盘）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	台		
30	工作站电脑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台		按系统需求配置
31	28"液晶显示终端（含万向支架）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5	台		垃圾吊、渣吊控制室
32	28"液晶显示终端（含底座）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4	台		地磅房、电子间和值长台、污水站
33	工业电视机柜 800×600×2200mm（W×D×H）含连接用螺栓（尺寸暂定，与 DCS 机柜相同）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品牌图腾、金盾	1	台		中控室电子间
34	工业电视机柜 600×600×1200mm（W×D×H）（含连接用螺栓）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品牌图腾、金盾	4	台		污水处理、地磅房、垃圾吊控制室、渣吊控制室（机柜尺寸以满足报价人所供硬盘录像机、交换机等设备安放为准）
35	PDU	PDU, 16A 输入输出不少于 7 口 10A 万用接口，指示灯）	10	个		
36	安装附件（接插件、水晶头、标准件等）		166	套		按系统需求配置
37	六类网线（低烟无卤型）		21400	米		按系统需求配置

38	电话线（低烟无卤型）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200	米		按系统需求配置
39	电话插座面板	报价人按品牌要求选配	10	个		
40	网络插座面板	报价人按品牌要求选配	10	个		
41	电源电缆（低烟无卤型）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3800	米		按系统需求配置
42	8 芯单模铠装光缆（低烟无卤型）	GYXTW-8	13800	米		按系统需求配置
43	4 芯单模铠装光纤（低烟无卤型）	GYXTW-4	22500	米		按系统需求配置
44	光纤熔接	光纤熔接		个		按系统需求配置
45	电缆保护套管	DN25	17850	米		综合考虑浇筑、土方回填、墙内埋管及墙面恢复
46	六类网络配线架	六类网络配线架	35	套		按系统需求配置
47	网络理线架	网络理线架	70	个		按系统需求配置
48	HDMI 高清线	报价人定制	36	根		主厂房 20 根、污水站 8 根、垃圾吊 4 根、渣吊 2 根、地磅房 2 根
49	设备运输、安装施工、调试、技术服务		1	项		按需求
50	备品备件					
51	各类型摄像机	技术参数详见规范书	1	套		各 1 台
52	硬盘	6T	2	块		
53	专用工具					
54	7 英寸工程宝	（内置电池，带与摄像机配套视频接口）	2	套		
55	总包服务费					
56	总包服务费		1	项		

注：

1) 供货清单所列项目、数量仅供参考，未列出设备由报价人补足（日夜型高清网络彩色一体机及支架，在有光纤到达的区域内如需要增加 5 台范围内，不增加费用）。报价人应根据规范书要求，设计满足系统功能的方案，并填写详细供货清单。

3) 报价人在投标时应附上设备选型手册以备采购人核对参数。

2) 报价人未在本供货清单列出或未进行报价的设备，如为本工程所需，报价人应无条件提供，总价不变。

7.7 备品备件

- 1) 投标书中应列出推荐的备品备件清单，并有详细的说明，以便买方了解这些备品备件用于那些具体项目上。
- 2) 报价人用于工业视频监控系统的标准组件如有改动，则编制备品备件清单时应作相应修改。
- 3) 报价人应提供有关备品备件的保管资料，如存放期限、是否需干燥剂等。

- 4) 所有备品备件的一些主要部件（如印刷电路板）在发运前，都应逐件进行测试，以保证在工业视频监控系统中正常运行。
- 5) 报价人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一年所需的备品、备件，且每一种类的摄像头，应至少有一台备品备件。
- 6) 报价人应保证备品备件长期稳定的供货。对主要设备或与主设备功能相同并接插兼容的替代品，其备品的供货期至少是设备验收后十年或该设备退出市场后五年（二者之中取时间长的一种）。当报价人决定中断生产某些组件或设备时，应预先告知买方，以便买方增加这些设备的备品备件。

7.8 专用工具

- 1) 报价人应提供所有便于维修和安装工业视频监控系统所使用的专用工具，而且这些工具用户难于从电气电子市场买到。专用工具至少应包括下列项目：
 - 专用测试设备
 - 专用工具、夹具、卡具

除专用工具外，报价人还应向买方提供一份推荐的维修测试人员必备的标准工具的清单。

8. 技术资料交付

- 8.1 1. 资料的提交及时、充分，满足工程进度要求。在接到中标通知后 7 天内给出全部技术资料和交付进度清单，并经采购人确认。
- 8.2 2. 报价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至少为 8 套，其中电子版 2 套。
- 8.3 3. 在配合工程设计阶段提供设计院的技术资料为 2 套及电子文档。
- 8.4 4. 报价人在投标书中所提供的资料：
- 8.5 报价人应根据招标书提出的系统设计条件、技术要求、供货范围、保证条件等提供完整的标书文件和图纸资料，具体包括：
 - 8.5.1 详细技术说明、电气控制原理图及系统图、接线图等。
 - 8.5.2 其它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文件、资料、数据。
 - 8.5.3 报价人应在投标书中详细说明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等所有环节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其他标准。
 - 8.5.4 报价人对所需产品提供售后服务的条款和承诺也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 8.5.5 报价人须提供每个系统设备的详细成套供货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检修仪表、易损件的清单）。
 - 8.5.6 随投标书一起递交的资料应有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产品样本、详细的设备供货清单及备品备件清单。

9. 合同设备交货进度

交货地点：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项目现场，交货时间【 】年【 】月【 】日，报价人负责卸车，交货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电厂建设进度确定具体交货日期并将该日期书面通知报价人，

报价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十日内交付合同设备。

10. 设备验收

设备投入连续运行 168 小时后工业电视监控工作正常，图像清晰稳定，所有控制操作切换均能满足技术协议书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即为合格。

11. 技术服务和培训

11.1 系统技术服务

按照合同规定，在完成所有设备和系统的安装、启动调试及投运期间，报价人及时派出技术人员，以提供现场服务（响应时间少于 24 小时）。现场技术服务分两个阶段：一为现场设备安装阶段；二为系统调试阶段。

报价人负责所供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工作，负责所供控制系统的检查、受电、功能恢复、调试直至投入运行，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报价人所派现场服务人员是懂技术和熟悉设备性能的技术人员，能够在现场有效地工作，若因报价人技术人员原因未完成工地工作，应由报价人负责。若发现到货设备缺损（运输或装箱所致）、设备性能不满足控制要求，应该及时无条件更换。

报价人派出的技术人员还负责对采购人的运行、维护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教会他们如何启动、操作及维护设备和系统。

报价人提供由其供应的设备和系统进行安装检查、调试、维护和启动所必需的专用测试设备和工具。

报价人自行支付所需交通、生活和其它各项费用。

11.2 售后服务

报价人负责提供 2 年的免费保修，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维护。

如系统在运行中出现一般问题，报价人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并提供 24 小时应答服务。运行中如出现严重问题，报价人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 6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11.3 培训

报价人的技术人员应对采购人的运行和维修人员提供技术培训和操作指导，使采购人人员能熟练掌握运行、操作和维护技术。报价人提供培训教材和培训设备（实验室模拟设备等）。报价人负责相关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等）。培训内容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本系统各组成部分产品知识介绍
- ◆系统的内部结构和特点
- ◆系统软件安装及使用
- ◆系统编程
- ◆硬件维护、检查测试、查找和排除故障的方法

培训时间一般为一周，人次由买卖双方协商，报价人保证通过培训使采购人培训人员熟悉整个控制系统，熟练操作和维护整个系统，掌握应有程序的整定和修改。

报价人培训中应提供安装、接线、调试、运行和维护所需的全部资料和样本。并至少提供下列培训教材：

- ◆系统用户手册
- ◆操作及调试手册
- ◆软件使用说明
- ◆系统安装指导说明
- ◆系统自诊断说明
- ◆系统编程指导等

12. 分包商及外购部件情况（由报价人填写）

序号	设备名称	型 号	数 量	厂家名称	交货产地	交货地点	备 注
1							
2							
3							
4							
5							

13. 大件部件情况（由报价人填写）

序号	部 件 名称	数 量	尺寸(m)长×宽×高		重 量 (t)		厂家名称	货物产地	备 注
			包 装	未包装	包 装	未包装			
1									
2									
3									
4									
5									

14. 重要部件预期寿命及保证寿命（由报价人填写）

	设备(部件)名称	预期寿命	保证寿命	制造厂商
1				
2				
3				
4				
5				

15. 差异表（由报价人填写需加盖设备厂家公章）

序号	技术规范条目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注：1、报价人响应时须完整填写此表，如响应时未在此表反映出的偏离，采购人一律认定为无偏离处理，严格以采购文件用户需求中的要求为准；

2、成交人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人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人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16. 报价人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第三章 报价人须知

一、说明

1、资金来源

- 1.1 自筹资金。

2、采购人

- 2.1 采购人是指获得资金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人特指“**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联系人：黎先生、唐小姐

联系电话：0769-39020731

3、招标代理机构

- 3.1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采购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采购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特指“**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简称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西路 81 号国际商会大厦 706 室。

联系人：梁锡恩、李学明

联系电话：0769-21682660-807

4、合格的报价人

- 4.1 本项目合格的报价人指满足采购文件中报价人的资格要求的报价人。

5、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 5.1 本采购项目为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
- 5.2 货物及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 5.3 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的现货。
- 5.4 报价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6、投标费用

- 6.1 报价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6.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二、采购文件

7、采购文件构成

- 7.1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采购文件中均有说明。

采购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 第三章 报价人须知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第五章 附件

- 7.2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报价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采购文件的询问（或质疑）及澄清

- 8.1 报价人如对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存在疑问，请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七日前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的不予答复），逾期则视为接受采购文件所有内容。逾期的疑问或澄清等要求，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以答复。
- 8.2 询问或质疑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须加盖报价人公章）发送至以下邮箱：23465701@qq.com，逾期则视为接受采购文件所有内容。询问或质疑的回复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首页招标采购栏目下回复，请各报价人关注。
- 8.3 任何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的报价人，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须加盖报价人公章）发送至以下邮箱：23465701@qq.com，如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需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澄清内容将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dgsy.com.cn/www/index.jsp>）首页招标采购栏目、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及代理网站（<http://www.sfcx.cn/>）发布，请各报价人关注上述网站的信息，如因报价人的原因未能及时得知澄清内容，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8.4 经采购人允许，报价人可以对采购货物、工程的工作现场进行考察。报价人为准备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收集资料及考察现场所需的费用由报价人承担。报价人及其代表不得在考察中使采购人承担任何责任。

9、采购文件的修改

- 9.1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无论何故，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修改采购文件或解答报价人提出的澄清问题同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 9.2 采购文件的修改于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dgsy.com.cn/www/index.jsp>）首页招标采购栏目、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及代理网站（<http://www.sfcx.cn/>）发布，请各报价人关注上述网站的信息，如因报价人的原因未能及时得知修改内容，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9.3 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报价人均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投标的语言

- 10.1 报价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11、响应文件构成

- 11.1 响应文件分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二册独立装订；在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应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如在商务技术文件的附件格式中出现需要填写投标总价或货物报价的，空置不填，投标报价和货物分项报价只应出现在价格文件中：

商务技术文件

1. 报价函
2. 承诺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6.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7. 报价人情况一览表
8. 经营业绩一览表
9. 货物说明一览表
10. 技术规格偏离表
11. 商务条款偏离表
12. 项目管理
13. 具体技术方案
14. 公司情况说明书
15. 售后服务计划
16.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17.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内容
18.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19.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20. 退保证金声明函

价格文件

1. 报价一览表
2. 设备费报价表
3. 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培训）报价表
4. 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和易耗品清单及报价表

5. 质保期满后 1 年所需的备品、备件报价表

12、响应文件格式

12.1 报价人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函”、“报价一览表”、“设备费报价表”及“货物说明一览表”和“售后服务计划”等，以及供唱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

12.2 报价人不得将同一货物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响应报价和货币

13.1 报价人应按采购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报价方式报价。

13.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3.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13.4 如果报价人对于采购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所提供设备有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报价人予以采购人的投标优惠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

14、报价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中标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报价人应符合采购文件第二章中规定的资格标准，否则将导致废标。

15、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响应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响应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采购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3) 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5.3 报价人在阐述上述第15.2（3）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报价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满意。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报价人应在递交响应文件前提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报价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报价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6.7 条的规定没收报价人的投标保证金。

- 16.3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帐方式或银行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报价人分支机构、私人帐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无论是何种形式转入，保证金一律以银行转账的形式退回给报价人的银行账户。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帐户名称：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银行帐号：669170104633

- 16.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16.1和16.3条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第26.3.1.1（2）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6.5 成交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金后，携带退保证金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合同正本以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 16.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报价人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31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可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4) 报价人提供虚假响应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16.7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自行返还至报价人的原转出帐户。

17、投标有效期

- 17.1 根据本须知第20条规定，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报价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报价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报价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8.1 报价人应准备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正本各一份和副本各三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8.2 响应文件须打印并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在正本封面上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除签字外必须是印刷形式。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在修改处旁签字。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8.3 响应文件必须加盖骑缝章，或每一页都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名签署（或盖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8.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署姓名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方便开标、唱标，报价人应将“响应文件”中的“投标一览表”另外单独密封于一个信封内（**此信封单独递交**）。在封口密封处加盖公章，并注明“于 2020 年 月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在该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并作具体标识：采购编号、项目名称、开标时间、开标地点、招标机构名称、报价人名称。

19.2 报价人应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和 1 份电子标书（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响应文件和 WORD 版响应文件各一版），在每一份响应文件封面上要明确注明“正本”、“副本”或“电子标书”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正本上注明“正本”，副本上注明“副本（副本号）”

19.3 报价人应将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价格文件正本分别单独密封，商务技术文件副本、价格文件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副本不需每本单独密封，可将全部副本密封在一起），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响应文件中的电子标书与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起封装。

19.4 响应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报价人公章。

19.5 内外层信封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 。

2) 注明采购编号（ ）、包号、项目名称和“在 2020 年 月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6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本须知第 19.1—19.5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9.7 为方便专家评标整本标书请标注统一的页码，非电子文档（各种资质、成功案例合同、财务报表等复印件）可以手工填上统一的页码。

19.8 为方便专家评标，建议报价人的响应文件中制作评标指引。

20、响应截止时间

20.1 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须知规定的地址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迟于响应截止时间。

20.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规定，征得采购人同意后，通过修改采购文件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报价人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1、迟交的响应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2、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报价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第 20 条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2.2 报价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22.3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报价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2.4 从响应截止时间至报价人在报价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报价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6.7 条的规定被没收。

23、询价小组

23.1 依法组成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或以上**，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五、询价与评审

24、询价

24.1 招标代理机构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询价，并邀请所有报价人代表参加。

24.2 按询价通知书规定提交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报价人。

24.3 询价程序：

24.3.1 询价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询价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4.3.2 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由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或由报价人推选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4.3.3 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报价人名称、价格和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4.3.4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4.4 招标代理机构对询价全过程进行记录，询价记录由各报价人代表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25、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在评审期间，询价小组可要求报价人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响应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6、评标

26.1 **定标原则：**评标工作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询价小组将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26.2 **评标程序：**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询价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询价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26.3 评审过程的保密：

26.3.1 评审过程中，直至确定成交供应商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6.3.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和询价小组施

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6.3.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不对落选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选原因作出任何解释。

供应商不得向询价小组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6.4 初步评审与报价评审

26.4.1 初步评审。

26.4.1.1 资格性检查。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26.4.1.2 符合性检查。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4.1.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过程中，响应文件有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 （1）提交响应文件数量不足的；
- （2）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3）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密封、标识、签署、盖章的；
- （4）不具备询价通知书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6）不满足询价通知书用户需求中技术参数要求的；
- （7）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方案是可选择的；
- （8）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6.4.2 报价评审

26.4.2.1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4.2.2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6.4.2.3 响应文件的报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4.2.4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6.4.3 推荐成交候选人

询价小组应从质量和服务均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

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6.4.4 询价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资格后审

- 27.1 采购人将根据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 27.2 成交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如采购人发出资格后审通知后中标候选人未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原件资料备查，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合同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成交人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成交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 27.3 如发现报价人提交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保留追究其赔偿采购人由此而造成一切损失的责任。

- 27.4 采购人保留审查成交人是否有能力令采购人满意的履行合同的权力，包括但不限于对成交人的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报价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对下一个候选的报价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或重新采购。

28、评标结果公示

- 28.1 评标结束后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tb.gov.cn）、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dgsy.com.cn/www/index.jsp>）及代理网站（<http://www.sfcx.cn/>）发布公示采购结果。

六、授予合同

29、投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 29.1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数量增减变更：投标报价的±10%）幅度内对“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0、成交通知书

- 30.1 成交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 3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签订合同

31.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人如在成交结果预公告结束后 15 日内不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进行处理。

31.2 “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1.3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 天内必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31.3 成交人结算时须开具与其名称一致的正规发票。

32、预付款保函

32.1 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人应按本须知规定的向采购人提交一份有效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成交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如果成交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成交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前15日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成交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帐户。

32.2 预付款保函应：

(1)由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支行及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2)须使用采购文件中提供的预付款保函的格式。

(3)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32.3 若成交人不能按本须知第32.1款至32.2款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预付款。

32.4 如果成交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成交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成交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金额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33、履约担保

33.1 成交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担保金额为合同价的10%，如果成交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成交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成交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帐户。

33.2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7天内保持有效。

33.3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1)履约保函。如果报价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报价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报价人负责。

③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2)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 10%。报价人必须保证资金以报价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到帐。

33.4 若成交人不能按本须知第33.1~33.3款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没收其谈判担保，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5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33.6 若成交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成交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行使享有的担保权利：

(1)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成交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34、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4.1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四章 合同格式

（供参考）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 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二〇二〇年 月 日

合同双方：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达成协议，并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1、定义

本文件和附件中所用下列名词的含义在此予以确定。

- 1.1 “甲方”是指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包括该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的受让方。
- 1.2 “乙方”是指_____，包括该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的受让方。
- 1.3 “合同”是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
- 1.4 “合同价格”是指在本合同相关规定的部分。
- 1.5 “生效日期”是指本合同相关规定的合同的生效日期。
- 1.6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设备及其与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控制和技术指导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各种软件），和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用于本合同设备正确运行和维护的文件。
- 1.7 “合同设备”是指乙方根据合同所要供应的机器、装置、材料、物品、专用工具、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和所有各种物品，如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所列示和规定。
- 1.8 “监造”是指在合同设备的制造过程中，由甲方派出代表对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关键部位进行质量监督，实行文件见证和现场见证。此种监造不构成乙方对合同设备所负的质量责任的任何减免。
- 1.9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指 24 小时；“周”是指 7 天。
- 1.10 “技术服务”是指由乙方提供的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工程设计、设备监造、检验、土建、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运行、检修时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
- 1.11 “现场”是指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建设工地，为甲方安装合同设备所在地。
- 1.12 “备品备件”是指根据本合同提供的备用部件，包括随机备品备件。
- 1.13 “试运行”是指设备在调试和电厂试运行阶段进行的运行。
- 1.14 “系统设备”是指一套完整的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
- 1.15 “书面文件”是指任何手稿、打字或印刷的有印章和 / 或签名的文件。
- 1.16 “分包商”或“分供货商”是指由乙方将合同供货范围内任何部分的供货分包给其他的法人及该法人的继任方和该法人允许的受让方。
- 1.17 “最后一批交货”是指该批货物交付后，使得合同设备的已交付的货物总价值达到合同设备价格 98% 以上，并且余下未交的设备不影响机组的安装、调试和性能验收试验。
- 1.18 “设备缺陷”是指乙方因设计、制造错误或疏忽所引起的本合同设备（包括部件、原材料、铸锻件、原器件等）达不到本合同规定的性能、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形。
- 1.19 “性能测试”是指为检验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性能保证值按招投标文件规定所

进行的试验。

1.20 “初步验收”是指当性能验收试验的结果表明已达到了合同附件规定的保证值后，甲方对每台合同设备的验收。

1.21 “竣工验收”是指系统通过初步验收后，项目整体通过 72+24 小时考核，甲方组织相关单位对该系统工程及设备安装质量进行全面检验，取得竣工合格资料、数据和凭证。

1.22 “质保验收”是指甲方对合同设备质保期满后的验收。

2、合同标的

本合同所订设备将用于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项目

2.1 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

设备名称：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

设备规格型号：见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

数量：1 批次

2.2 设备的技术规范、技术经济指标和性能按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

2.3 乙方提供合同设备的供货范围按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

2.4 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按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

2.5 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按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

2.6 乙方提供设备的运输及保险。

3、供货范围

3.1 合同供货范围详见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

3.2 合同供货范围包括了所有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发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乙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对合同设备的性能保证值要求所必须的，均应由乙方负责将所缺的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等补齐，甲方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4、合同价格

4.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为¥元（大写： ）。

4.1.1 本合同价格包括乙方负责提供一套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及其附属设备相应的随机备品备件、随机专用工具、随机消耗材料、技术资料，以及满足两年运行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质保期无偿服务以及其他的相关服务，及与该设备有关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所应纳的税费、设计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技术服务费、材料包装费、运杂费、洗车费、保管费、安装施工费及总包服务费所有费用。

乙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整套系统的设计、供货、安装及调试、性能验收等工作。

乙方负责所供设备的设计，并提供侧视图供盘厂并柜。

注：

总包服务费（合同价款的 1%）：乙方向甲方总承包单位支付该分包工程合同价款的 1%作为承包人的总承包服务费用。该费用按 3 阶段进行支付，第 1 阶段为乙方收到甲方定金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包服务费 30%，第 2 阶段为乙方收到甲方第一次进度款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包服务费 30%，第 3 阶段为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包服务费 40%。）

4.1.2 合同设备到现场交货点的运杂费为_____元。（设备运费含铁路、公路运输到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施工现场车底板交货，包含运输费、装卸费等及所有税费）。

4.2 合同的分项价格见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

4.3 本合同总价在合同交货期内为不变价。

5、付 款

5.1 本合同使用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5.2 付款方式：银行对公转账。

5.3 合同设备款的支付：

5.3.1 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向甲方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 10%的不可撤销银行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后，双方签字之日起 7 天内保持有效；

5.3.2 合同生效日期起壹个月内，乙方提交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报告，甲方审核无误后一个月内，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 20%作为定金。

5.3.3 乙方将全部设备及相关资料文件运至甲方项目现场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报告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

5.3.4 乙方将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检定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请款报告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

5.3.5 5%作为设备质量保证金，待合同设备质量保证期满合同执行无争议，乙方提交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报告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6、交货和运输

6.1 工期为：90 个日历日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时间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第一批货物的交货时间由双方协商，以采购人通知为准。签订合同之日起 7 天内，须进行土建提资，并提供土建提资图纸。

6.2 交货地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项目工地现场。

6.3 合同生效后壹个月内乙方应按照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每批货物名称、总重量、总体积和交货日期的初步交货计划及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总清单和装箱总清单，甲方有权根据招投标文件和项目实际情况予以确认或要求乙方调整，甲方确认后作为合同履行依据。在每批货物预计启运 7 天前，乙方应以邮件或传真将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通知甲方。

6.4 每批合同设备交货日期以甲方签收单（加盖甲方章）为准。此日期即本合同 10.10 款计算迟

交货物违约金时的根据。

6.5 乙方须向承运部门办理申请发运设备所需要的运输工具计划，负责合同设备从乙方到现场交货地点的运输。

6.6 在每批货物备妥及装运 • 车辆 / 船发出 24 小时内，乙方应以邮件或传真将该批货物的如下内容通知甲方。

(1) 合同号：

(2) 设备号：

(3) 货物备妥发运日：

(4) 货物名称及编号和价格：

(5) 货物总毛重：

(6) 货物总体积：

(7) 总包装件数：

(8) 交运车站 / 码头名称、车号 / 船号和运单号：

(9) 重量超过十吨或尺寸超过 9 米× 3 米× 3 米的每件货物的名称、重量、体积和件数。对每件该类设备（部件）必须标明重心和吊点位置，并附有草图。

(10) 对于特殊物品（易燃、易爆、有毒物品及其它危险品和运输过程中对温度等环境因素和震动有特殊要求的设备或物品）必须特别标明其品名、性质、特殊保护措施、保存方法以及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

6.7 招投标文件中开列的货物应配合安装进度进行交货。

6.8 在质保期内和在质保期满后第一次大修时止由于乙方的过失或疏忽造成的供应设备（或部件）的损坏或潜在缺陷，而动用了甲方库存中的备品备件以调换损坏的设备或部件，则乙方应负责免费将动用的备品备件补齐，最迟不得超过发生日起 15 天运到甲方工地。

6.9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中相关规定，向甲方分批提供满足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设计、监造、施工、调试、试验、检验、培训、运行和维修所需的技术资料。按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提供技术资料 8 套。应分别列出上述技术资料的清单及符合投标文件中相关规定的交付进度。

6.10 技术资料一般以当面交付或邮寄方式递交，每批技术资料交邮后，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将技术资料的交邮日期、邮单号、技术资料的详细清单、件数及重量、合同号等以传真或邮件通知甲方。

6.11 技术资料以邮政部门提货通知单戳记时间或甲方有关人员签字时间为技术资料的实际交付日期。此日期将作为对任何延期交付资料进行延期违约金计算的依据。如果技术资料经甲方或甲方代表检查后发现缺少、丢失或损坏，且非甲方原因，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天内（对急用者应在一天内）免费向现场补充提供缺少、丢失或损坏的部分。如因甲方原因发生缺少、丢失或损坏，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五天内（对急用者应在两天内），向现场补充提供缺少、丢失或损坏部分，费用由甲方承担。

6.12 甲方可派遣代表到乙方工厂及装货车站检查包装质量和监督装车情况。乙方应提前五天通知甲方交运日期。如果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代表不参加或不能及时参加检验时，乙方有权发货。上述甲方代表的检查与监督不构成乙方对设备质量保证的任何减免。

6.13 到货地点（整车）：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项目工地现场；

6.14 收货单位：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6.15 技术资料邮寄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

邮编：523000

7、包装与标记

7.1 乙方交付的所有货物要符合供货设备相关规范的包装、储运指示标志的规定及国家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具有适合长途运输、多次搬运和装卸的坚固包装，包装应保证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完好无损，并有减振、防冲击的措施。若包装无法防止运输、装卸过程中垂直、水平加速度等引起的设备损坏，乙方要在设备的设计结构上予以解决。包装应按设备特点，按需要分别加上防潮、防霉、防锈、防腐蚀的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运抵合同设备安装现场。产品包装前，乙方负责按部套进行检查清理，不留异物，并保证零部件齐全。

7.2 乙方对包装箱内和捆内的各散装部件在装配图中的部件号、零件号应标记清楚。

7.3 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个侧面上，用不褪色的油漆以明显易见的中文字样印刷以下标记：

- (1) 合同号：
- (2) 目的地：
- (3) 供货、收货单位名称：
- (4) 设备名称、图号：
- (5) 箱号 / 件号：
- (6) 毛重 / 净重（公斤）：
- (7) 体积（长×宽×高，以毫米表示）。
- (8) 包装箱外部应有如下运输作业标志：包括防潮、防震、放置方向、重心位置、绳索固定部位等。
- (9) 凡重量为二吨或超过二吨的货物，应在包装箱的侧面以运输常用的标记和图案标明重心位置及起吊点，以便于装卸搬运。按照货物的特点，装卸和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包装箱上应明显地印刷有“轻放”、“勿倒置”和“防雨”等字样。

7.4 对裸装货物应以金属标签或直接在设备本身上注明上述有关内容。大件货物应带有足够的货物支架或包装垫木。

7.5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包括分件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图号的详细装箱单、合格证。外购件包装箱内应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各一份。另邮寄装箱清单各两份。

7.7 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备品备件应按每套设备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一次性发货。

7.7 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按 7.2 及 7.3 款注明上述内容，专用工具也应分别包装。

7.8 各种设备的松散零星部件应采用好的包装方式，装入尺寸适当的箱内，并尽可能整车发运以减少运输费用。

7.9 栅格式箱子和 / 或类似的包装, 应能用于盛装不至于被偷窃或被其他物品或雨水造成损坏的设备及零部件。

7.10 所有管道、管件、阀门及其它设备的端口必须用保护盖或其它方式妥善防护。

7.11 乙方和 / 或其分包商不得用同一箱号标明任何两个箱件。

7.12 对于需要精确装配的明亮洁净加工面的货物，加工面应采用优良，持久的保护层（不得用油漆）以防止在安装前发生锈蚀和损坏。

7.13 乙方交付的技术资料应使用适合于长途各类运输、多次搬运、防雨和防潮的包装。每包技术资料的封面上应注明下述内容：

- (1) 合同号：
- (2) 供货、收货单位名称：
- (3) 目的地：
- (4) 毛重：
- (5) 箱号 / 件号。

每一包资料内应附有技术资料的详细清单一式二份，标明技术资料的序号、文件项号、名称和页数。

7.14 凡由于乙方包装或保管不善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时，不论在何时何地发现，一经证实，乙方均应按本合同第 11 条款的规定负责及时修理、更换或赔偿。在运输中如发生货物损坏和丢失时，乙方负责与承运部门及保险公司交涉，同时乙方应尽快向甲方补供货物以满足工期需要。

8、技术服务和联络

8.1 乙方应及时提供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工程设计、设备监造、检验、土建、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运行、检修等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

8.2 乙方必须派代表到现场进行安装、分部试运、调试和启动，并负责解决合同设备在安装调试、试运行中发现的制造质量及性能等有关问题。

8.3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三十天内以邮寄方式分批向甲方提交执行 8.1 和 8.2 款中规定的服务工作的组织计划一式两份，并确保计划能满足本项目工期要求。

8.4 在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双方确定技术联络会的次数、时间和地点。

8.5 乙方有义务在必要时邀请甲方参与乙方的技术设计，并向甲方解释技术设计。

8.6 如遇有重大问题需要双方立即研究协商时，任何一方均可建议召开会议，在一般情况下，另一方应同意参加。

8.7 各次会议及其他联络方式双方均应签订会议或联络纪要，所签纪要双方均应执行。在不对招标文件构成实质性背离的前提下，如涉及合同条款有修改时有重大技术方案修正引起合同价格的修改，需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批准或其授权代表批准，所有修改应形成文本，并签字盖章确认。

8.8 乙方提出并经双方在会议上确定的安装、调试和运行技术服务方案，乙方如有修改，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甲方确认后方可进行。为适应现场条件的要求，甲方有权提出变更或修改意见，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给予充分考虑，应设法满足甲方要求。

8.9 甲方有权将乙方所提供的一切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资料分发给与本工程有关的各方，乙方应确保甲方并不由此而构成任何侵权，但甲方不得向任何与本工程无关的第三方提供。

8.10 对盖有“密件”及相同性质印章的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资料，双方都有为对方保密的义务。

8.11 乙方的分包商的技术服务或到甲方现场工作，应由乙方统一组织并征得甲方同意，费用由乙方或分包商自行承担。

8.12 乙方（包括分包与外购）须对一切与本合同有关的供货、设备及技术接口、技术服务等问题负全部责任。

8.13 凡与本合同设备相连接的其它设备装置，乙方有提供接口和技术配合的义务，并不由此而发生合同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8.14 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提交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给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一周内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并保证不因此而导致延误工期。如果甲方书面提出该项要求后 15 天内乙方没有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人员，将按 11.12 款为延误工期等同处理。

8.15 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试运的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8.16 技术服务和联络的具体要求见招投标文件。

9、安装、调试、试运和验收

9.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9.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9.3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9.4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9.5 自项目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9.6 验收只是证明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设备性能和参数截至出具初步验收证明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合同设备中潜在缺陷所应负的责任解除的证据，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条款款的规定进行修理或调换，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7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的任何时候，对由于乙方责任需要进行的检查、试验、再试验、修理或调换，在乙方提出请求时，甲方应作好安排进行配合以便进行上述工作。乙方应负担修理或调换所发生的各种费用。如果乙方委托甲方进行加工和 / 或修理、更换设备，因乙方设计图纸错误或乙方技术服务人员的指导错误造成返工，乙方应按下列公式向甲方支付费用：（所有费用按发生时的费用水平计费）

$$P=ah+M+cm$$

其中：P—总费用（元）

a—人工费（元/小时·人）

h—人时（小时·人）

M—材料费（元）

c—台班数（台·班）

m—每台设备的台班费（元 / 台·班）

10、保证与索赔

10.1 设备质保期：自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两年**（如乙方投标承诺的质保期时间更长，则以**投标承诺为准**）。质保期内由乙方提供免费上门维修及检测服务，期间所有产生涉及定期维修保养的费用（如人工费、交通费、食宿费、设备配件备件费、运输费等）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在设备质保期间设备损坏导致无法维修或无法短时间内完成维修的，由乙方免费提供备件供甲方使用直至原设备维修完成。该质保期的具体内容按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执行。

10.2 乙方保证其供应的本合同设备是全新的，技术水平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设备的设计制造均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本合同下质量标准为本合同（含附件）的约定、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如上述标准之间存在不一致的，以较高的标准为准。**乙方保证根据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所交付的技术资料完整统一和内容正确、准确的并能满足合同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运行和维修的要求。

10.3 如果乙方提供的设备有缺陷或技术资料有错误，或者由于乙方技术人员指导错误或疏忽，造成工程返工、报废，乙方应立即无偿更换和修理。如需更换或修理，乙方应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更换或修理的一切费用，更换或修理期限应不迟于证实属乙方责任之日起的半个月內，否则，应按 10.12 款处理。

10.4 由于甲方未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说明书和乙方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指导而进行施工、安装、调试造成的设备损坏，由甲方负责修理、更换，但乙方有义务尽快提供所需更换的部件，对于甲方要求的紧急部件，乙方应安排最快的方式运输到甲方施工工地，所有费用均由甲方负担。

10.5 合同规定的质保期满后，由甲方在 15 天内出具合同设备质保期满竣工验收证书交给乙方。条件是：在此期间乙方应完成甲方在质保期满前提出的索赔和赔偿。但乙方对甲方的非正常维修和误操作以及由于正常磨损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

10.6 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设备有缺陷，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如属乙方责任，则甲方有权向乙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索赔。如乙方对索赔有异议，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十五 天内提出，并自费派代

表赴现场同甲方代表共同复验，否则乙方在接到甲方索赔文件后，应立即无偿修理、更换、赔款或委托甲方安排大型修理。包括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的人员差旅费、更换费用、运费及保险费由乙方负担。

10.7 如由于乙方责任需要更换、修理有缺陷的设备，而使合同设备停运或推迟安装时，则质保期应按实际修理或更换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

10.8 由于乙方责任，在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性能验收试验后，如经第二次验收试验仍不能达到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乙方应承担违约金，其计算方法如下：

（1）对于《供货清单》中的网络摄像机、网络硬盘录像机、网络高清解码器、交换机、视频服务器等主要设备，每一台/套设备任一技术指标不符合技术规范书要求的，乙方向甲方支付 5000 元人民币的违约金，多台\套设备、多项技术指标同时不满足时违约金累加。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补足。

（2）对于《供货清单》目录的网络摄像机、网络硬盘录像机、网络高清解码器、交换机、视频服务器等主要设备或备品备件任一技术指标不符合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更大的违约金比例，并要求乙方在限定的时间内尽快提供甲方满意的替换设备。

（3）乙方提交违约金后，仍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技术帮助，采取各种措施以便设备达到各项经济指标。

乙方提供的设备、技术服务、技术资料等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所提供设备无法正常运转）时，乙方应尽快采取办法解决，出现问题后 72 小时内乙方仍无法解决，乙方应提供同等设备给予甲方使用。如出现问题但乙方不予解决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支付全部违约金或者乙方提供的满意的替换件被甲方接受之日，即为甲方承认设备可以初步验收并出具初步验收证书之日。

10.9 如合同设备在质保期内发现属乙方责任的十分严重的缺陷（如设备性能达不到要求等）则质保期将自该缺陷修正后开始计算一年。

10.10 如果不是由于甲方原因或甲方要求推迟交货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交货期交货时（不可抗力除外），实际交货日期按合同条款规定计算，甲方有权按下列比例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 1) 迟交 1~4 周，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交货物金额的 0.5%；
- 2) 迟交 5~8 周，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交货物金额的 1%；
- 3) 迟交 9 周以上，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交货物金额的 1.5%；

不满一周按一周计算；

乙方支付迟交违约金，并不解除乙方按照合同继续交货的义务；

对安装、试运行有重大影响的设备迟交超过 15 天时，甲方有权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0.11 如由于确属乙方责任未能按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的规定按时交付影响施工的关键技术资料时，则每迟交一周（不足一周的以一周计），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万元 / 件，迟交时间的计算以合同条款规定为准。违约赔偿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补足。

10.12 如果由于乙方技术服务的延误、疏忽和 / 或错误, 在执行合同中造成延误, 每延误工期一周 (不足一周的以一周计) 乙方将向甲方支付合同设备总价的 0.5% 违约赔偿金, 违约赔偿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还应补足。

10.13 乙方支付迟交违约金并不解除按合同所规定的相应义务。

10.14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 迟付货款, 甲方须按下列方式支付违约金:

迟付 1~4 周, 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付金额的 0.5%;

迟付 5~8 周, 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付金额的 1.0%;

迟付 9 周以上, 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付金额的 1.5%;

不满一周按一周计算。

违约赔偿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甲方还应补足

10.15 合同签订后,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按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进行供货、安装的, 乙方应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 在乙方完成供货、安装后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 乙方有权没收定金。

10.16 乙方投标时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投标承诺的服务响应时间作为重点响应条款, 如履约过程中发生乙方无法达到投标承诺的服务响应时间, 甲方有权每次扣罚叁万元并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等法律责任。

10.17 乙方投标时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投标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响应要求防腐、防臭、防火、密封性等方面) 作为履约过程及验收的考核及检验要求, 如履约及验收过程中发生乙方无法达到投标时承诺的条件, 甲方有权针对每项收取乙方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同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等法律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还应补足。

10.18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拥有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权利, 且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 并保证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务不存在任何侵害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的情况。若因甲方使用乙方商品造成涉及侵权或者其他纠纷的, 由乙方负责澄清、解决、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予以赔偿。

10.19 本合同所称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诉讼费以及合理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

11、保 险

11.1 乙方须对合同设备, 根据水运、陆运和空运等运输方式, 向保险公司以乙方为受益人投保发运合同设备价格 110% 的运输一切险, 保险区段为乙方仓库到工地交货 (包括卸货) 后 30 天止。

11.2 乙方须对合同设备的关键部件的加工制造过程向保险公司投保合同设备关键部件价格 110% 的, 以乙方为受益人的设备制造质量险, 投保范围为制造过程中合同设备发生制造质量问题和 / 或车间内搬运等损坏和现场安装、调试、运行直至质保期满出现的设备质量问题。

12、税 费

12.1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的法律、法规和规定, 乙方应该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 由乙方承担。

12.2 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服务（也包括运输）、进口设备 / 部件等所有税费（包括保险费）已全部包含在合同价格内，由乙方承担。

13、分包与外购

13.1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范围内的设备/部件进行分包（包括主要部件外购）。个别部件如在乙方的联营单位生产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不许可。

13.2 乙方将本合同范围内需由联营单位生产的设备 / 部件的内容和比例提交并征得甲方同意后，在十个工作日内，将此部分设备 / 部件的联营单位预选名单、联营单位资质、生产能力等材料，提交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联营单位文件后壹个月内进行审查，审查同意后，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乙方须在甲方同意的联营单位名单中选定联营单位，并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甲方。

13.3 分包(外购)设备 / 部件的技术服务、技术配合按 8.11、8.12 款的规定办理。

13.4 乙方对所有分包设备、部件承担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责任。

14、合同的变更、修改、中止和终止

14.1 本合同一经生效，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招投标文件）作任何单方的修改。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取消或补充的建议。该项建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4.2 如果乙方有违反或拒绝执行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时，甲方将用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3 天内确认无误后应对违反或拒绝作出修正，如果认为在 3 天内来不及纠正时，应提出修正计划。如果得不到纠正或提不出修正计划，甲方将保留中止本合同的一部分或全部的权利。对于这种中止，甲方将不出具变更通知书，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和索赔将由乙方负担。如果乙方的违约行为在本合同其它条款有明确规定，则按有关条款处理。

14.3 如果甲方行使中止权利，甲方有权停付到期应向乙方支付的中止部分的款项，并有权将在执行合同中预付给乙方的中止部分款项索回。

14.4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因国家计划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引起本合同无法正常执行时，乙方和 / 或甲方可以向对方提出中止执行合同或修改合同有关条款的建议，与之有关的事宜双方协商办理。

14.5 因乙方原因而不能交货，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为不能交货部分设备价格的 30%，并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14.6 如果乙方破产、产权变更（被兼并、合并、解体、注销）或无偿还能力，或为了债权人的利益在破产管理下经营其业务，甲方有权立即书面通知乙方或破产清算管理人或合同归属人终止合同，或向该破产管理人、清算人或该合同归属人提供选择，视其给出合理忠实履行合同的保证情况，执行经过甲方同意的一部分合同。

14.7 若 15.6 款考虑的情况确实发生，甲方有权从乙方手中将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工作接管并收归己有，并在合理期限内从乙方的现场房屋中迁出所有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材料，

这些东西的所有权已属甲方，乙方应给甲方提供全权处理并提供一切合理的方便，使其能搬走上述这类设计、图纸、说明和材料，甲方对这种终止合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对乙方的任何索赔不承担责任。此外，双方应对乙方已经实际履行的合同部分评价达成协议，并处理合同提前结束的一切后果。

15、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是指：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灾难（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和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叛乱、动乱等等。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履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价格。

15.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 15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同时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一旦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应将此情况立即通知对方。

15.3 如双方对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估计将延续到 12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包括交货、安装、试运行和验收等问题）。

16、合同争议的解决

16.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则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6.2 在诉讼进行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仍应继续履行。

17、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需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且乙方提交本合同的履约担保后方可生效。

17.2 本合同有效期：从合同生效之日起到质保期届满并理赔完毕货款两清之日止。

18、其它

18.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8.2 本合同所包括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3 合同双方承担的合同义务都不得超过合同的规定，合同任何一方也不得对另一方作出有约束力的声明，陈述，许诺或行动。

18.4 本合同列明了双方的责任、义务、补偿和补救条款。任何一方不承担本合同规定以外的责任、义务、补偿和补救。

18.5 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事先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8.6 本合同项下双方相互提供的文件、资料，双方除为履行合同的目除外，均不得提供与“合

同设备”和相关工程无关的第三方。

18.7 合同双方应指定二名授权代表，分别负责直接处理“本合同设备”的技术和商务问题。双方授权代表的名称和通讯地址在合同生效的同时通知对方。

18.8 任何一方向对方提出的函电通知或要求，如系正式书写并按对方下述地址派员递送或挂号、航空邮寄、传真或电传发送的，在取得对方人员和 / 或通讯设施接收确认后，即被认为已经被对方正式接收。

18.9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10 各方地址与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海心沙岛麻涌环保 地址：
热电厂

电话：13763227555

电话：

邮箱：liguandong@lf-canvest.com

邮箱：

邮编：523000

邮编：

18.11 本合同组成部分：

附件1. 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2. 阳光合作协议

附件3. 中标通知书

附件4. 报价文件

附件5. 本项目的询价文件及澄清文件

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其中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的内容，本合同条款效力优先。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

安全管理协议书

甲方【发包单位】：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 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联络人： 黎生 电话： 0769-39028816

乙方【施工单位】：

地址:

联络人： 电话：

为了切实加强对建设项目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安全管理责任，防止发生建设工程施工安全事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依法管理的原则，在甲乙双方签订的《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合同》（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以下简称原合同）基础上，共同协商一致，签订本安全管理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

第一条 基本情况

1.1 工程名称：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1.2 工程地点与范围：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设计、供货及安装调试。

1.3 工程承包主要内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设计、供货及安装调试。

1.4 工程工期：自 年 月 日至竣工验收，人员全部撤离为止。

第二条 乙方资质

2.1 乙方应将资质、资格证书、安全有关资料原件呈送甲方，并对资料真实性负责，审核通过后报送甲方进行复核、备案。

第三条 乙方承包项目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

3.1 乙方承包项目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

3.2 乙方安全生产管理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或甲方委托方审查乙方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特种作业人员有效证件、安全管理制度和机械安全防护设施及检测情况等，并需要对原件和复印件进行核对无误，对复印件加盖与原件一致；

4.2 甲方或甲方委托方对乙方所制定的安全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进行审查、审批和检查落实，对无方案、无措施和措施落实不到位的有权停止施工，限期整改，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处罚；

4.3 乙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安全方案、施工安全措施以及关键工序、重点环节，特种机械设备的专项施工方案，由甲方或甲方委托方审查同意后方可实施；

4.4 甲方或甲方委托方对乙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进行验证，禁止非特种作业人员从事特种作业；

4.5 因乙方不遵守本协议条款，造成安全事故的发生，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包资格，并终止原合同，因此产生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行政责任）由乙方承担，并且须根据原合同及本协议相关规定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6 甲方或甲方委托方有权依据国家安全政策、法规和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对乙方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有权纠正和制止乙方违规、违章行为，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处罚。甲方或甲方委托

方发现乙方存在工程安全隐患，有权责令乙方限期整改；对存在重大工程安全隐患的，甲方或甲方委托方有权责令乙方立即停工整改，待隐患消除后方可复工；

4.7 甲方或甲方委托方建立由甲方、乙方共同参加的安全例会制度，定期分析工程安全动态，协助乙方制定保障安全施工的方案和措施。安全例会应形成会议记录或会议纪要；

4.8 乙方发生事故时，甲方或甲方委托方应提供支持和帮助，发生人身伤害事故时，要积极配合抢救，并提供其他便利条件；

4.9 甲方或甲方委托方不得指派乙方人员从事原合同外的施工任务。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乙方负责人是承包项目第一责任人，对本协议工程安全负全面责任；

5.2 乙方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和行业安全规程、规定及甲方制定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自觉遵守本协议；

5.3 乙方自备及租赁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技术标准和行业技术标准，且机械性能良好，各种安全防护装置齐全、灵敏、可靠，特种设备并经有资质检验部门出具的经检验符合安全规定的证明材料；

5.4 乙方在施工、作业过程中应切实采取有效地安全防护措施，加强项目施工作业的安全管理工作，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保证人身及财产安全；

5.5 乙方必须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做到安全工作与生产“五同时”（即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考核）；

5.6 乙方应建立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及安全组织机构，设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健全现场安全生产责任制及相应的安全奖惩办法；

5.7 乙方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培训考核合格后，持相关安全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资格证书上岗；

5.8 乙方投入施工现场的全部机械设备及各类工具，必须经检验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并遵守相关操作规程；

5.9 乙方必须为作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保险（不少于 100 万保额），并提供真实证明材料；

5.10 乙方根据工作现场特点在生产组织中编制安全施工方案或安全施工技术方案；

5.11 乙方做好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工作，保证上岗作业人员经安全教育，未经安全教育者不得进场施工；

5.12 乙方应购置配备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其使用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对不合格者，甲方有权要求整改，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处罚；

5.1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作业环境的不安全因素和管理上的缺陷进行控制。杜绝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象存在；

5.14 乙方应做好上岗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档案管理工作，培训记录和安全考试卷必须保存完整、齐全；

5.15 乙方要定期做好生产现场的安全检查工作，对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对甲方检查后下达的安全检查整改通知单应无条件整改；

5.16 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提出安全合理化建议，有义务完成甲方安排的有利于安全工作的其他要求；

5.17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家相关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的规定，及时如实上报甲方，不得发生迟报、瞒报、谎报现象，甲方将保留对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5.18 乙方在安全事故发生后，应当采取相应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保护事故现场；按照事故处理“四不放过”的原则（即事故原因不清楚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和应受到教育者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采取防范措施不放过、事故责任者没有受到处理不放过）进行调查、处理，同时，做好事故的善后处理；如因乙方在安全事故发生后，并未采取相应措施导致安全事故及人员事故扩大的，以及造成甲方现场产生的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将保留对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5.19 乙方在施工、作业过程中必须加强安全管理，由于管理不到位造成安全事故发生，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5.20 乙方应如实的向上岗人员告知作业现场及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理措施；

5.21 乙方生产电源的架设和水源的使用，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不得私自接用；

5.22 乙方必须做好消防工作，落实岗位消防制度，防止火灾的发生。消防设施的设置要求满足消防规程的要求，严禁使用不合格或过期消防设备；

5.23 乙方必须做好作业现场各类车辆的交通安全工作，杜绝超速、超载、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疲劳驾驶等违章行为的发生；

5.24 乙方必须在作业现场重点危险部位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路标及隔离围栏等，并不定期进行检查维护，保证警示标志的整洁、完好；

5.25 乙方应加强生产现场管理，严禁闲杂人员进入生产现场，并保持生产现场良好的秩序；

5.26 乙方必须对务工人员的相关安全教育培训，并做好培训记录，严禁未经安全培训的人员进行相关施工作业；

5.27 乙方在承包工程中，实施总承包的施工单位不得将工程转包和分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和个人；

5.28 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安全防护用具及特种设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负责；

5.29 乙方应在作业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与施工无关的甲方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除、变更甲方防护设施及标识，如因工作需要拆除的，事后必须及时恢复；

5.30 乙方的车辆在现场发生意外，造成甲方或其它单位的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等，应依法承担相关的赔偿、治疗等责任；

5.31 如因乙方采取的安全措施不当，或违反有关安全规程、规定及本协议所列安全事项而造成事故的，除依法由甲方或第三方承担责任的，均应由乙方全部承担；

5.32 乙方需在甲方厂区住宿的，严格执行甲方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甲方只提供住宿，如有意外发生，一切后果自负；

5.33 乙方应确保施工人员身体健康，特殊工种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年龄的限制。

第六条 违约处理

6.1 乙方在签订本协议的后，甲方相关部门或监理单位如发现在施工期间乙方出现以下违反甲方安全规定以及发生“三违”行为（即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的，甲方或监理单位有权依据本协议和甲方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对乙方进行处罚；

6.2 乙方应提供一份公司盖章版的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原件备案至甲方公司安全环境管理部门，资料内容至少包括：

（一）施工安全目标和计划方案；

（二）施工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三）施工安全管理制度；
- （四）施工人员安全奖惩制度；
- （五）施工安全管理协议书；
- （六）施工安全管理组织框架图；
- （七）施工安全管理人员登记表和任命书；
- （八）施工人员登记表；
- （九）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登记表和特种证件复印件；
- （十）施工人员安全培训签到表和安全考核记录表；
- （十一）施工人员工伤保险或人身意外险购买凭证；
- （十二）安全及应急管理制度和应急物品清单；
- （十三）安全日常隐患排查管理制度；
- （十四）大型设备进场进度表；

以上资料应在进厂施工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完毕，逾期未提供或资料不齐全的，按《EHS 管理处罚细则》相关条款实施。

6.3 乙方应提供一份公司盖章版的 EHS 安全施工方案原件备案至甲方公司安全环境管理部门，资料内容至少包括：

- （一）施工项目概况和危险源辨识及评估报告；
- （二）施工单位安全文明方案；
- （三）施工现场安全标示管理制度；
- （四）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制度；
- （五）高处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 （六）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 （七）吊装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 （八）较大危险性工作风险清单和预防管控措施制度；
- （九）消防安全管理专项制度；
- （十）施工人员劳保用品佩戴管理制度；
- （十一）施工人员生活区专项管理制度；

（十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以上资料应在进厂施工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完毕，逾期未提供或资料不齐全的，按《EHS 管理处罚细则》相关条款实施。

6.4 处罚细则

6.4.1 安全文明施工违约处理

详见《EHS 管理处罚细则》（附件 1）管理规定。

6.4.2 事故违约处理

详见《事故处罚实施细则》管理规定（附件 2）。

第七条 协议生效与终止

7.1 本协议从开工之日起生效，双方共同监督执行，竣工验收后自行终止。如乙方在施工中不履行本协议的约定，违反安全施工的有关管理规定，对甲方提出的警告、停工整顿拒不执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并无须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其它要求

8.1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未尽事宜，按甲方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8.2 本协议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司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或项目经理（签字）：

或项目经理（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EHS管理处罚实施细则

1. 范围

1.1 本细则明确了甲方工程项目现场违反EHS管理的各类行为和现象，规定了处罚的额度。本细则适用于甲方所有标段的工程项目。

2. 职责

2.1 由甲方工程相关部门、监理单位有关人员负责对违章行为和现象的处罚。处罚对象为乙方。

3. 目的

3.1 为加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使违章处理工作有章可循，避免和减少各类人身伤害事故，营造良好的文明施工环境，特制定本细则。下称《细则》。

4. 内容

4.1 违章的分类

4.1.1 从生产活动的组织与造成事故直接原因、主要原因及领导原因来区分，违章可分为作业性违章、装置性违章、指挥性违章和违反文明施工规定。

4.1.2 从违章者本人的安全技术素质与思想心理、习惯等因素区分，违章可分为习惯违章和偶然性违章二类。

4.2 查处违章的原则

4.2.1 坚持违章必究的原则，同时按《细则》中所含内容进行一定数额的罚款，做到实事求是，

严格执行，谢绝说情。对性质恶劣，拒绝警告、整改、有意延续违章的行为，在原处罚数额的基础上增加2-10倍的处罚。情况紧急时下达停工整顿命令。

4.2.2 因违章而导致各类事故的发生，按事故等级对乙方的处罚执行《事故处罚实施细则》

4.3 作业性违章

4.3.1 作业性违章定义：指在施工中违反《安全生产法》和地方性、行业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违反保证安全施工的各项规定、制度及措施的一切不安全行为。

4.3.2 作业性违章主要指施工人员个人作业过程中发生的违章。

4.4 装置性违章

4.4.1 装置性违章定义：指工作现场的环境、设备、设施及工器具不符合国家、行业、公司有关规定及反事故措施和保证人身安全的各项规定及技术措施的要求，不能保证人身和设备安全的一切不安全状态。

4.4.2 装置性违章主要指与生产有关的设备、设施不符合规定要求的违章。

4.5 指挥性违章

4.5.1 指挥性违章定义：指各级领导，甚至工作票签发人、工作负责人，违反劳动安全卫生法规、条例和保证人身安全的技术措施、安全措施进行作业组织与指挥行为。

4.5.2 指挥性违章主要指生产指挥人员违反有关规定及根据某项作业制定的技术措施、安全措施等发出的错误命令或做出的错误决定。

4.6 文明施工违章定义：指在施工中一切不文明施工的行为。

4.7 各类违章处罚金额标准：

4.7.1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EHS01	未按规定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专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含无证上岗）	每次 10000 元	限期整改 禁止施工
EHS02	未建立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	每次 5000 元	
EHS03	未落实三级安全教育、专项教育，提交虚假相关资料、代替填写资料等	每处每次 2000 元	
EHS04	未按规定要求编制专项方案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或弄虚作假填写交底资料	每处每次 5000 元	禁止相关 危险作业
EHS05	未落实安全检查、填写检查记录或未及时整改回复	每处每次 1000 元，重大安全隐患未及时整改 1~5 倍以上	
EHS06	未建立应急救援体系、未配置应急救援物资、未定期进行演练、无应急救援预案	每处每次 10000 元	
EHS07	不报、瞒报、迟报安全事故	每处每次 5000 元	
EHS08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	每处每次 3000 元	
EHS09	规定的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参与安全会议、检查和其他安全活动	每人每次 1000 元	
EHS10	未按规定要求设置职业健康、环境保护设施、未按规定落实	每处每 1000-20000 元	
EHS11	未按照规定要求配置劳动防护用品或劳动防护	每人每次 1000 元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用品不符合安全卫生要求		
EHS12	打架斗殴\聚众闹事\拦路封门等恶劣影响	每处每次 5000 元	
EHS13	不服从管理、威胁、恐吓、殴打管理人员	每次 5000-100000 元	
EHS14	非法雇佣童工或违法犯罪人员	每处每次 2000 元	
EHS15	危险作业未要求开具施工许可	每处每次 1000 元	
EHS16	因管理问题造成的责任事故	每处每次 5000-20000 元	
EHS17	因管理问题造成员工上访等恶性事件	每处每次 5000-20000 元	
EHS18	其他违反安全卫生职业健康安全事项，但非本罚则列出者，酌情处罚	每处每次 500-200000 元	

4.7.2 文明施工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CC01	进入工地后未佩戴安全帽或未系帽带	每人每次 500 元	
CC02	进入工地后未穿上工作服	每人每次 500 元	
CC03	进入工地未佩戴工作证或借用他人工作证	每人每次 500 元	
CC04	进入工地内赤膊、穿背心、拖鞋、短裤、裙子	每人每次 500 元	
CC05	未在规定区域抽烟	每人每次 500 元 危险区域 1000 元	
CC06	未规定的区域倾倒垃圾	每处每次 500-10000 元	
CC07	在工地现场席地躺睡	每人每次 500 元	
CC08	未在指定区域大小便、洗浴等	每人每次 1000 元	
CC09	酒后进入（含酒精性饮料、迷幻剂等）工地	每处每次 1000 元	
CC10	未按照国家标准做好噪声排放、污水处理和环境保护措施	每处每次 5000 元	
CC11	加工区、预制区、施工现场未及时进行 5S 清理	每处每次 1000 元	
CC12	生活区、食堂不符合环境与卫生要求	每处每次 2000 元	
CC13	食堂采购、出售变质过期食物的	每处每次 5000 元	
CC14	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标准或项目管理规定	每处每次 500-50000 元	

4.7.3 消防动火作业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FC01	执行动火人无特种操作证或无效	每人每次 1000 元	
FC02	动火作业无施工许可单或未签批完整	每处每次 2000 元	停止施工
FC03	动火作业现场存在易燃材料或安全距离不足	每处每次 2000 元	停止施工
FC04	动火现场未配置足够看火人或未佩戴标识	每处每次 1000 元	暂停施工
FC05	动火现场未规定要求配置足够灭火装置或配置的灭火装备失效	每处每次 1000 元	停止施工
FC06	动火作业完成后焊渣未清理，现场未整理	每处每次 1000 元	
FC07	私自伪造、涂改、代签或变更动火证	每处每次 2000 元	
FC08	氧气乙炔瓶距离未达规范要求	每处每次 500 元	立即整改
FC09	作业申请单上未自动检查或与现场不符	每处每次 500 元	
FC10	因施工造成火险、火灾	每处每次 2000-200000 元	
FC11	易燃气瓶、材料等未按规定妥善保管	每处每次 2000 元	
FC12	未按规定在易燃材料等规定区域配置灭火器	每处每次 1000 元	
FC13	其他不符合有关标准和项目管理规定的	每处每次 500-50000 元	

4.7.4 电气设备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TE01	配电箱未按文明施工要求做好标识等	每处每次 500 元	限期整改
TE02	室外电箱未做防雨防砸装置	每处每次 1000 元	
TE03	室内电箱未做警示隔离	每处每次 500 元	
TE04	室外配电线路未按规定要求铺设\高架\防护	每处每次 2000 元	
TE05	室内配电线路未按规定要求铺设\高挂\防护	每处每次 1000 元	
TE06	未按规定线制配线，缺少零线或地线	每处每次 3000 元	
TE07	电线内各种芯线未按照规定颜色配置	每处每次 1000 元	
TE08	施工用电未按规定接线或未标明各相线路	每处每次 500 元	
TE09	各级电箱配置不符合规范要求	每处每次 2000 元	更换电箱
TE10	各级用电保护不符合规范要求	每处每次 1000 元	
TE11	电线未做安全防护、扭结等处于危险隐患	每处每次 500 元	
TE12	非专业电工进行电气设备维修、保养、维护等	每处每次 1000 元	
TE13	未按规定要求停电、送电	每处每次 2000 元	
TE14	其他不符合相关规范的情形	每处每次 500-5000 元	

4.7.5 高处作业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WH01	临边、洞口未按规定要求做好安全防护	每处每次 1000-30000 元	
WH02	高处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或无其他可靠措施	每人每次 1000 元	
WH03	临时性构筑物未按规定做好安全防砸防护	每处每次 5000 元	
WH04	未按照施工方案落实高坠安全防护措施	每处每次 10000 元	停止施工
WH05	私自拆除安全防护，未可靠防坠措施	每处每次 1000 元	
WH06	各型式登高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每处每次 2000 元	
WH07	作业平面内有洞口、临边等或平台不可靠	每处每次 1000 元	
WH08	悬空上下未设置安全通道或可靠安全措施	每处每次 2000 元	
WH09	开洞开孔未经申请未制作安全防护	每处每次 5000 元	
WH10	高处作业平台在周边未设置围挡或警示围篱	每处每次 1000 元	
WH11	从高空抛物等	每处每次 1000 元	
WH12	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标准或项目管理规定	每处每次 500-50000 元	

4.7.6 安全保卫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SG01	未经同意随意打开项目围墙围挡	每处每次 5000 元	立即修复
SG02	违规翻越、破坏工地围墙、围挡	每处每次 2000 元	
SG03	进出工地不配合检查，强行闯门	每处每次 5000 元	
SG04	工地内不按指挥停靠车辆、占道	每处每次 1000 元	
SG05	不服从交通调度、指挥	每处每次 1000 元	
SG06	偷盗物品、材料等非放行单罗列物品	每处每次 10000 元	
SG07	运出物品与放行单不符合	每处每次 1000 元	
SG08	必要时不配合安全引导、应急疏导等	每处每次 1000 元	
SG09	破坏门禁、监控等设备、材料成品等	每处每次 3000 元	损失另计
SG10	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标准或项目管理规定的	每处每次 500-10000 元	

4.7.7 施工机械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CM01	进场设备、机械未进行报审验收的	每处每次 1000 元	
CM02	施工机具机械危险部位缺少安全装置	每处每次 1000 元	
CM03	施工机械机具未按照规范要求接地保护	每处每次 500 元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CM04	特种设备未定期检测并购置保险	每处每次 5000 元	
CM05	私自改装机械、机具	每处每次 1000 元	
CM06	平刨、塔吊、吊篮等机具 机械安装完成未经过检测验收直接投入使用	每处每次 2000 元	
CM07	违反操作规程操作机械、设备、机具等	每处每次 1000 元	
CM08	未持作业操作证操作相关需要操作证机械设备	每处每次 1000 元	
CM09	设备未达电气防护要求	每处每次 1000 元	
CM10	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标准或项目管理规定的	每处每次 500-50000 元	

4.7.8 脚手架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SC01	各型制脚手架未编制施工方案	每处每次 5000 元	
SC02	架体基础不符合方案要求	每处每次 5000 元	
SC03	搭设前未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安全教育	每处每次 2000 元	
SC04	搭设、拆除过程中无旁站监督人员	每处每次 1000 元	
SC05	脚手板、防护栏杆不符合安全要求	每处每次 1000 元	
SC06	未按方案设置拉结点或私自拆除拉结点	每处每次 2000 元	
SC07	未按照方案要求设置剪刀撑、斜撑、斜杠等稳定支撑	每处每次 3000 元	
SC08	架体外侧未采用密目网封闭并绑扎严密的	每处每次 1000 元	
SC09	作业层未按规范要求设置挡脚板	每处每次 1000 元	
SC10	脚手架作业层脚手板下未按规范采用安全兜底	每处每次 2000 元	
SC11	未按照方案和安全措施随意拆除脚手架拆除过程中随意抛扔钢管构件等	每处每次 5000 元	
SC12	搭设拆除脚手架作业人员无可靠安全防护措施	每处每次 1000 元	
SC13	未设置人员上下的专用通道	每处每次 1000 元	
SC14	立杆、剪刀撑的接长不符合规范要求	每处每次 1000 元	
SC15	立杆的步距、间距不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每处每次 5000 元	
SC16	扣件的紧固未达规范要求	每处每次 500 元	

4.7.9 危险化学品管理

序号	违章内容	罚款金额	备注
HC01	未按合法途径采购合格危化品	每处每次 5000 元	
HC02	未按规范规定储存危险化学品	每处每次 2000 元	
HC03	储存未设置相应警示、防范措施等	每处每次 3000 元	
HC04	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标准和项目管理规定	每处每次 500-50000 元	

5. 重要说明

5.1 以上罚款均为人民币；

5.2 收到罚款单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上交罚款；

5.3 拒不缴纳罚款的，按应罚款金额的10倍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5.4 乙方对于分包单位的管理可参照本罚则，以约束其工作行为；

5.5 监理单位对乙方的安全处罚应按照本罚则执行，并将罚款缴纳入甲方指挥部统一管理；

5.6 以上处罚标准按发现情况单次计算，不同违章违规行为累加处罚。

5.7 凡违章违规行为均要受到处罚，在限期内整改完毕，拖延整改，拒不整改，甲方工程项指挥部及监理公司均有权直接下停工令，并在原处罚的基础上加倍进行处罚，直至清出现场；对于文明施

工管理问题，甲方工程指挥部、监理公司有权调动其它单位人员，雇佣他人去完成，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

5.8 甲方保留对本细则的最终解释权。

附件二：

事故处罚实施细则

1. 范围

- 1.1 本细则明确了甲方所有工程项目各类事故管理标准、管理内容、要求与方法。
- 1.2 本规定适用于甲方所有标段的工程项目。

2. 职责

- 2.1 甲方工程相关部门、监理单位有关人员对事故单位按本细则标准执行处罚。处罚对象为乙方。

3. 内容

- 3.1 未遂事故（有险情，但未造成人员伤亡、设备损害，含重物高处坠物。）

每次罚乙方三千元，通报批评。

- 3.2 记录事故（人员轻微伤害不构成轻伤，设备未造成永久性损坏，可以修复。）

每次罚乙方五千元，通报批评。

- 3.3 轻伤事故（国家有关规定鉴定）

发生一人次轻伤事故，罚乙方一万元，通报批评。一次事故多人轻伤，按每人次五千元累计相加达三万元终止。

- 3.3 重伤事故

发生一人次重伤事故，最低罚乙方三万元，通报批评。

3.4 死亡事故

3.4.1 发生一人次死亡事故罚乙方十万元，通报批评，停工整顿。

3.5 机械设备人员重伤以上事故（按机械设备事故损失金额标准确认）最低罚款五万元，通报批评。

3.6 火灾事故（按有关火灾损失金额标准确定）最低罚款五万元，通报批评。

3.7 人员重伤以上交通事故（以交通管理部门责任认定书为依据）

最低罚款五万元，通报批评。

3.8 发生射线职业卫生伤害事故，大范围中暑、食物中毒、建筑物坍塌，受考核的环境污染事故。罚款五万元，上报政府机关，停工整顿，触犯刑律的由公安机关处置。

3.9 乙方轻伤负伤率超过3%，处罚五万元。

3.10 乙方故意瞒报、迟报、谎报发生的各类事故，处以发生事故类型罚款的2到5倍罚款，一切随之发生的法律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3.11 在政府、行业及相关行政管理、执法机构的检查中由于施工单位原因、过错所产生的一切法律、经济处罚皆由乙方负责，并赔偿由此带给甲方的损失。

3.12 乙方人员偷盗物品（物品本身加上附加价值计算）除赔偿该物品外，并处以物品价值的20%—50%。当事人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3.13 乙方丢失、损坏本公司委托施工单位保管的物品，除赔偿该物品外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

3.14 由乙方及其人员原因造成群体性事件的，罚款5万元每次，乙方负责赔偿所造成的损失，当事人移交公安机关处理，甲方保留继续追究责任的权利。

4. 甲方保留对本细则的最终解释权。

附件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采购方全称）：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全称）： _____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了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定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者被司

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 10% 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 2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dgsyjjjc@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0769-28822331（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 1 号机关二号大院 9 号楼 321 室，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收，邮编 523000。

三、 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

东莞新能源

响 应 文 件

（一、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
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重新采购）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授权代表）

日 期：

评分索引

东莞新能源

1. 报价函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报价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各份及副本各份：

商务技术文件

1. 报价函
2. 承诺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6.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7. 报价人情况一览表
8. 经营业绩一览表
9. 货物说明一览表
10. 技术规格偏离表
11. 商务条款偏离表
12. 项目管理
13. 具体技术方案
14. 公司情况说明书
15. 售后服务计划
16.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17.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内容
18.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19.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20. 退保证金声明函

价格文件

1. 报价一览表
2. 设备费报价表
3. 伴随服务费报价表
4. 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和易耗品清单及报价表
5. 质保期满后一年所需的备品、备件报价表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报价人将按响应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报价人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 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 4、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报价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5、 报价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报价人代表签字
电话	报价人名称
传真	公章
电子邮件	日期

2. 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 项目（采购编号： ）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人地址：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提供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5. 保密协议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因此次采购活动中，技术文件和图纸涉及到的专有技术，所以我公司承诺严格对技术文件和图纸保密，不得擅自自行使用或未经允许转给第三方。如未中标，在采购结束后一周内退还所有技术文件和图纸。如果中标，此协议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该合同执行完后的一周内退还所有技术文件和图纸。如果发现我公司或第三方运用该专有技术谋取商业利益或其他利益。经过贵公司核实为我方所为（不管有意或无意）。我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同时本保密协议长期有效。

（报价人）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6.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关于贵方（投标邀请函的时间）第（采购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货物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由（工商管理部门）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 2、其它能使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的资格证明文件。
- 3、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 签字：

地址： 签字人姓名、职务

传真

邮编： 电话：

单位盖章：

7. 响应资格证明文件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详见响应邀请函

东莞新能源

8. 报价人情况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1) 报价人名称：_____

(2) 总部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3) 成立和 / 或注册日期：_____

(4) 法人代表：_____

(5) 开户银行：_____

(6) 开户帐号：_____

(7) 注册资金：_____

(8) 201 年财务基本情况

①货币资金期末数：_____

②年营业总额（值）：_____

③资产负债率：_____

④销售利润率：_____

⑤资本收益率：_____

(9) 公司概况；

(10) 公司组织机构及管理制度一览表：

年份	处分或处罚记录	处分单位	相关说明
2016			
2017			
2018			
报价人名称：_____（盖章）报价人代表签字：_____ 时间：2019 年 月 日			

9. 经营业绩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第 页/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所在地	验收 竣工 时间	项目 经理	建设单位及 联系人和有 效联系方式	承包范 围（包 工包 料）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注：

1. 报价人必须按表格内容进行逐一填写。
2.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完整。
3. “建设单位及联系人和有效联系方式”必须真实有效。
4. 项目合同、用户证明为评分依据，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报价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10. 拟投货物性能明细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第 页/共 页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文件 推荐品牌	拟投品牌			数量	详细技术参数	备注
			生产 厂家	原产地	规格及型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注：报价人需在货物一览表上对所投设备进行逐一填写，并注明所投品牌型号、厂家、原产地。

报价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11.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第 页/共 页

序号	货物名称	响应文件条 目号	采购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注：1、报价人投标时须完整填写此表，如投标时未在此表反映出的偏离，采购人一律认定为无偏离处理，严格以采购文件用户需求中的要求为准；

2、成交人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人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人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报价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12.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资格要求			
2		★投标报价			
3		工期			
4		★质保期			
5		付款方式			
6		★投标有效期			
7					
8					

报价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东莞新能源

13. 项目管理

说明：报价人应在对技术需求书的内容做出响应的基础上，按照响应文件的具体技术方案编制项目管理的实施措施和组织结构。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报价人盖章：

14. 具体技术方案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说明：报价人应在对采购文件技术内容做出响应的基础上，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整理成具体技术方案书作为项目完整的技术需求书。

15. 公司情况说明书

1. 公司简介：
2. 人员状况：
3. 同类项目完成情况：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报价人盖章：

16. 售后服务计划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已做项目简介；
- 2、 维修技术人员情况；
- 3、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 主要零配件；
- 6、 其它服务承诺。

报价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17.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报价人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姓名	部门和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售后服务部门人数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报价人盖章：

东莞新能源

18.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内容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报价人盖章：

注：报价人应提供一切对投标有利的说明材料。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发包人）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承包人”）已保证按_____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即人民币（RMB_____元）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承包人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_（银行名称），受承包人的委托，不仅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而且作为主要的责任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发包人提出因承包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7 个工作日内为发包人扣划金额不超过人民币（RMB_____元）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任何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 7 天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行注销）

说明：报价人在投标时不需提交正式保函，在响应文件中盖报价人公章确认保函格式即可，成交人在签订合同时提交正式保函。

东莞新能源

20.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银行编号：

致：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发包人”）

鉴于 （承包人的名称与地址）（下称“承包人”），已保证按 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 ） 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采购文件）规定，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0% 即人民币 （RMB 元） 的不可撤销银行预付款保函，以保证承包人履行合同的相关条款。

我方 （银行名称），受承包人的委托，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发包人提出因承包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收回上述金额内任何付款的书面要求后，于 7 个工作日内为发包人予以支付并保证到达发包人帐户，以保证在承包人没有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条款的责任时，发包人可以向承包人收回全部或部分预付款。

我方还同意，任何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发包人向承包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

保证人：（公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说明：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盖报价人公章确认保函内容即可，如中标再由银行出具保函。

东莞新能源

21. 退保证金声明函

致：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 _____ 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的采购文件要求，于年月日前以（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 ， 帐号, 开户银行： ）。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

汇出时间：年月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元（小写：¥元），

汇款帐户名称： _____（必须是谈判时使用的帐户名）

帐 号： _____（必须是谈判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 _____ 省 _____ 市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 系 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注：报价人必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汇款单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响 应 文 件

（二、价格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环保热电厂工业电视及视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重新采购）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授权代表）

日 期：

1. 报价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报价	工期：	备注
1		大写（人民币） 小写（人民币）		
.....				
合计				

备注：

- 1、投标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
- 2、投标总价的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3、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
- 4、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RMB）元表示。

报价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又要按“报价人须知”的规定单独密封提交。

分部分项系统和零部件报价表								
项目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数量	金额（元）		
						综合 单价	合价	备注
	一	设备费用						
		指导安装费用						
本页小计								